

2022
ANNUAL REPORT
年度报告

CONTENTS

目 录

01	重要提示和释义
03	基本情况简介
05	董事长致辞
07	行长致辞
09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9	风险管理
35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机构和员工情况
47	公司治理报告
53	环境与社会责任报告
55	重大事项
57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
73	备查文件
75	荣誉与奖项

IMPORTANT NOTES AND DEFINITIONS 重要提示和释义

- 1、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本行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在深圳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2 年度报告正文。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实到董事 10 人，董事林璟骅因事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朱保国行使表决权，董事曹伟因事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黄宇铮行使表决权。
- 3、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本行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4、本行法定代表人顾敏、行长李南青、首席财务官王立鹏、财务会计部负责人俞洁保证 2022 年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5、利润分配预案：在完成法定提取后，由董事会制定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6、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且应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7、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微众银行、微众、本行	指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银保监局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毕马威	指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ORPORATE INFORMATION 基本情况简介

一、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顾敏
中文名称：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微众银行
英文名称：	WeBank Co., Ltd.
英文简称：	WeBank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 1819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7 栋 A 座
客服和投诉电话：	95384
网址：	http://www.webank.com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14 年 12 月 16 日

二、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主要是个人及小微企业存款；主要针对个人及小微企业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基金销售；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CHAIRMAN'S STATEMENT

董事长致辞

2022年，百年变局呼啸而至。外部环境剧变，挑战接踵而来，风险加速聚集，我们怀着敬畏之心躬身入局，在坚守和反复摸索中寻找破局的支点，并在穿越周期和市场的洗礼中得到进一步淬炼和成长。在这微众成长史上值得铭记的一年，我们以更克制的发展速度和更稳健的业绩表现，交出了一份尚可的答卷。

我们一如既往地保持稳健发展。2022年，在疫情反复、经济下行背景下，村镇银行存款失踪、债市异常波动等事件对市场稳定和客户信心造成冲击，让中小银行和民营金融机构经历了多重“压力测试”，面对挑战，我们通过主动控制规模增速、调整业务结构、强化风险控制，取得了相对稳健的经营成果。对于八岁的微众而言，周期和市场的跌宕起伏在预料之中，带来的阵痛亦在所难免，但也帮助我们对长期坚持的业务模式进行了全方位检验，充分证明即便面临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微众依然可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给客户带来更多温暖和信心。

我们“因势而变”，着力推动自我革新。2022年，顺应外部形势变化，结合客户、股东、监管及自身的更高期许，我们积极开展企业文化升级，在坚持“让金融普惠大众”使命的同时，提出成为“融入生活、持续创新、领先全球的数字

银行”这一全新愿景，并形成相匹配的价值观，树立起未来发展的“主心骨”。同时，我们深刻认识到唯有不断加强能力建设，才能赢得广大客户的充分信任，因此，我们发力金融服务的核心能力以及品牌建设，正式推出“微众银行财富+”品牌，以更好地服务不同群体、不同层次客户的金融需求。

我们全力支持小微市场主体复苏发展。2022年，数百万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不离不弃，鞭策我们成为更贴心的风雨同路人。我们将有限的信贷资源向小微市场主体倾斜，约60%的当年表内贷款增量投向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尽力满足他们的生产经营需要；我们不断延伸金融服务“触角”，实现普惠小微在贷户数连续5年增长；我们主动为小微企业“减负”，推动普惠小微贷款发放利率连续5年下降；我们分批次推出金融纾困举措，为超过2万家小微企业走出经营困境提供及时帮助。

我们努力帮助广大客户追求美好生活。2022年，我们投入大量资源，致力于让更多客户感受数字化时代的便利。虽然素未谋面，却已多年相伴，我们采用多元技术方案进一步优化视障客户体验，通过“空中柜台”更好地满足老年客户个性化需求等，全年服务特殊客群超过240万人次；我们不在于田间地头，服务却遍及乡野，全年服务超过130万已脱



David Ku
顾敏

董事长、
首席执行官

贫客户的合理信贷需求，支持他们奔赴更美好的生活；我们还助力超过 100 万“新市民”创业就业、融入城市生活，仅需手机简单操作，让数字普惠金融服务在城市中随手可及。

我们不断探索技术的前行方向，努力提升发展的安全性。

2022 年，我们在业内率先提出“可信联邦学习”新范式，为解决隐私计算和联邦学习面临的安全、效率、性能三者均衡难题提供了全新解决思路。同时，我们扎实推进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着手建设新的科技能力矩阵，储备与打磨基于数实相生理念的元宇宙相关技术能力。我们还基于自主研发的分布式架构以及在软硬件全栈国产化领域积累的经验，在持续提升核心科技的安全可控水平方面取得新的进展。

我们积极应用自身技术支持国家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2022 年，粤港澳大湾区首个跨境数据验证平台在粤澳两地上线运行，我们为平台提供区块链开源技术支持。我们自主研发的多方大数据隐私计算平台 (WeDPR-PPC)，已在国家健康医疗大数据科技创新应用平台、海洋大数据研究平台等场景上线，有效助力隐私保护前提下的数据分析研究。此外，我们牵头研发的区块链底层技术平台“FISCO BCOS”有力保障“珠三角征信链”等平台运行，为促进企业信用信息共享互通、提升银企融资对接效率贡献了一份力量。

我们持续提升管理质效，并着重加强员工保护。2022 年，对标行业先进，我们在公司治理、内控合规和风险管控等方面积极补齐短板，并在资源、人才和机制等方面采取有力保障措施，为应对竞争、把握机会做好准备。特别是在人才方面，我们稳步提升员工福利保障水平，着重为员工及其家人提供必要的防疫支持，最大限度保护好他们的身体健康；与此同时，我们不断完善人才识别、培养、选拔、任用机制，拓宽职业发展路径，为有冲劲、有干劲的员工发展提供更多可能。惟其艰难，更显珍贵，我们对全体员工的艰苦付出深怀感激。

我们深知，作为一家年轻的商业银行，微众历史积淀有限、能力仍存短板。为此，我们时刻提醒自己要谦逊自律，并坚持将能力建设作为长期战略目标。展望 2023 年，我们将继续以科技创新为核心引擎，在服务“微”和“众”的道路上勇往直前。同时，面对充满不确定性的外部环境，我们将把控制风险、降低损失摆在突出位置，保持专注、审慎创新，潜心打磨产品、提升能力，努力为后疫情时期国家扩大内需、促进消费、畅通内循环做出新的积极贡献。

PRESIDENT'S STATEMENT

行长致辞

2022 年是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前所未有的困难与挑战，本行胸怀“国之大者”，心系小微大众，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发展思路，充分发挥数字普惠金融的特色和优势，竭尽全力助力稳经济和满足长尾客群金融需求，在栉风沐雨、艰难历练的征途上，保持了难能可贵的稳健前行。

坚守初心、稳健前行

2022 年，疫情超预期爆发、宏观经济承压，对本行经营管理及服务客群均造成严重冲击。在此严峻背景下，本行始终坚持专注服务小微大众，因时因地采取切实可行措施，应势应变持续优化产品和服务体系，主动自觉融入客户生活，与客户共克时艰，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年来，本行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全年普惠小微贷款发放金额突破 4,600 亿元，年末余额、在贷户数实现“5 连涨”，发放利率“5 连降”；大力支持恢复和扩大消费，全年发放贷款超过 4.1 亿笔，覆盖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场景；及时纾困受疫情影响客户，为超过 2 万家小微企业提供及时有效的解决方案。

一年来，本行因应共创美好生活的理念，致力于更好地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正式推出“微众银行财富+”，相应体系建设取得新进展；积极为“新市民”提供随时随地、随手可得数字普惠金融服务，当年发放贷款超 850 亿元；不断完善“微众企业+”全链路服务，依托数字化产品矩阵满足小微企业非信贷需求。

截至 2022 年末，本行服务的个人有效客户数突破 3.6 亿、触达小微市场主体超过 340 万家，自有资金发放各项贷款余额 3,370 亿元，管理资产规模突破 1.8 万亿元，保持了稳健增长态势；不良贷款率 1.47%，资产质量保持行业较优水

平；全年税收贡献近 50 亿元，实现经济与社会效益并驾齐驱。

守正笃实、力行致远

2022 年，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对新时代金融工作提出更高要求。本行党委带领全行近 40 个基层党组织和全体党员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探索数字党建新路，致力于打造民营银行和非公企业党建先行示范高地；聚焦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将党建工作贯穿公司治理各领域各方面，为数字普惠金融业务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全年荣膺省、市级上级党组织的 24 项荣誉和表彰。

一年来，本行始终坚持“内控优先，合规为本”，持续推动外规内化，强化合规文化宣导，健全自我检视机制，全面防堵漏洞、补齐短板。2022 年，本行重检规章制度 652 项，其中修订或废止制度 128 项；开展“We 严行动”各类活动超过 110 场次，参与人次跃至 18 万；每季度组织开展全行范围自我检视，将历史问题“回头看”和自查优化相结合，自觉把“合规+1”落到实处，内控建设基础不断夯实。

一年来，本行持续筑牢风控防线，以数据、模型、系统为抓手，不断加强基础数据能力建设，完成 110 套模型开发，对超过 100 套产品风险策略进行 500 余次版本迭代。得益于贷前风险源头有效控制、贷中组合持续优化、贷后清收不断加强，本行年末核心风险指标均优于监管标准，数字化、智能化风控体系经受住外部严峻挑战的“压力测试”。

与此同时，本行通过对内建立跨部门投诉案件核查小组、上线投诉管理系统，对外努力构建多元纠纷化解机制、信访案件直连，积极推动政商联动、警企合作，畅通投诉渠道，客诉响应有效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取得新成效。



Nanqing Li
李南青

党委书记、
行长

探索不止、创新发展

2022年，本行坚定走高水平科技自主自立自强的发展道路，在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等领域核心技术研用方面持续深入和发力，着手打造新的科技能力矩阵，研发费用较2021年增长超过20%。截至2022年末，本行累计申请专利超过3,500项，在隐私计算等前沿领域专利申请量居于全球银行业前列。

一年来，本行持续打磨优化基于“Openhive 开放蜂巢”技术的全分布式核心系统架构，通过推进POD架构改造、增加大数据非批量基础引擎生产集群数、建立全覆盖长效容量管控流程等举措，在支撑单日金融交易笔数突破8.4亿笔的同时，户均IT运维成本进一步降至2元。

一年来，本行进一步推动人工智能与业务发展深度融合，在营销获客、智能风控、消费者权益和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不断取得新成果，特别是成功建立了百万级指标算法检测和业务指标实例级预警能力，打造出以图分析算法为主的可自学习的新一代根因分析系统，根因定位准确率超91%。

一年来，本行牵头完成FISCO BCOS v3.0系列迭代优化，新增区块链可信轻节点、区块链分布式网关等多项创新功能，将其性能上限提升1倍，为后疫情时代更大规模、更多场景、更个性化的服务需求提供有力支撑。

回馈社会、润物无声

2022年，本行始终铭记应当肩负的责任，并致力于将商业价值与社会价值创造深度融合。

一年来，本行认真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工作，全年为130余万脱贫人口发放贷款超过150亿元；本行“乡村振兴帮扶项目”已落地全国47个县域，其中包含5个国家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项目上线以来累计为地方贡献税收近3亿元，率先构建起商业可持续的金融助力乡村振兴长效机制。

一年来，本行一如既往地努力提升特殊群体客户在数字化时代的获得感和满意度。2022年，本行通过“无障碍体验官”活动深入了解视障客户需求并针对性进行技术方案优化，依托“无障碍小助手”为视障客户提供一对一的帮助和指导，进一步提升视障群体体验。为更好地服务老年群体，“微众银行财富+爸妈版”上线“退休金增值计划”，助力老年人轻松理财实现财富增值；开通“空中柜台”，老年客户遇到任何疑问，均可一键联系服务专员获取解决方案，实现专人远程一站式服务；本行还升级基于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反欺诈防护体系，让老年群体轻松、放心地享受数字化服务。截至2022年末，本行当年服务听障、视障以及老年人等特殊客群240万人次，涉及金额超过1,000亿元，为助力特殊群体跨越“数字鸿沟”竭尽绵薄之力。

谋定而后动，知止而后得。2023年，面对后疫情时代的机遇与挑战，本行将继续秉持“让金融普惠大众”的初心，毫不动摇地依托数字普惠金融业务模式，让更多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以及普罗大众获得随时随地、贴心心意的金融服务，为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增强国内大循环内生动力和可靠性贡献绵薄之力。与此同时，本行将时刻保持如履薄冰的谨慎态度，强筋骨、壮体魄、优能力，与客户和合作伙伴携手穿越周期、行稳致远。

KEY ACCOUNTING DATA AND FINANCIAL INDICATORS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全年经营成果 (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35,364,050	26,989,261	19,880,616
拨备前营业利润	24,302,903	17,396,305	11,611,085
信用减值损失	(14,087,242)	(9,616,545)	(6,152,394)
利润总额	10,204,031	7,771,982	5,444,713
净利润	8,937,051	6,883,757	4,957,070
经营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37,063)	33,863,453	17,450,064
规模指标 (人民币千元)			
资产总额	473,861,630	438,747,807	346,429,986
贷款和垫款总额	336,997,204	263,206,049	200,061,308
负债总额	437,447,935	411,024,282	325,401,920
客户存款	355,440,511	301,773,590	261,957,14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42,109,597	59,861,612	37,397,259
股东权益	36,413,695	27,723,525	21,028,066
股本及资本公积	6,747,498	7,881,782	7,855,494
盈利能力指标			
总资产收益率	1.96%	1.75%	1.55%
净资产收益率	27.87%	28.24%	26.69%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1.47%	1.20%	1.20%
拨备覆盖率	413.99%	467.46%	431.26%
贷款拨备率	6.11%	5.63%	5.17%
流动性指标			
流动性覆盖率	346.11%	318.46%	469.35%
净稳定资金比例	171.55%	185.30%	192.66%
资本充足率和杠杆率指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5%	11.06%	11.3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5%	11.06%	11.36%
资本充足率	12.58%	12.11%	12.41%
杠杆率	7.29%	5.87%	5.80%

DISCUSSION AND ANALYSIS ON OPERATION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经济金融及监管环境

外部形势复杂严峻，中国经济迎难而上

2022年，俄乌冲突引发石油、天然气、小麦等原材料价格波动，新冠疫情持续影响全球供应链稳定性，疫后需求复苏、劳动力供需错配等因素推高全球通胀水平。在此背景下，以美联储为代表的海外央行激进加息，引发债券收益率迅速攀升、股票市场大幅波动、脆弱经济体如斯里兰卡出现债务违约等。

尽管受到全球经济放缓、疫情反复、房地产市场承压、供应链外移等负面因素影响，但在国务院围绕财政、货币、投资、消费等方面的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的支持下，在国家因时因势优化疫情防控措施的统筹下，我国经济充分显现韧性，全年GDP同比增长3%。2022年10月，党的二十大报告深刻阐释了中国式现代化的实践特征及战略部署，为高质量发展、科教兴国、绿色发展等重点任务指明方向。随着各项政策效果持续显现，2023年经济有望稳步复苏。

多项货币政策出台，支持稳住经济大盘

2022年，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人行”）两次降低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并综合运用公开市场操作、中期借贷便利、再贷款、再贴现等多种方式保持市场流动性合理充裕，市场利率维持在较低水平；充分发挥LPR（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作用，引导1年期和5年期LPR分别下行0.15和0.35个百分点，并通过建立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稳定银行负债成本，带动企业融资成本下降；阶段性放宽部分城市首套住房贷款利率下限，下调首套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推动房地产业稳定发展。

小微企业经营承压，多项纾困政策出台

2022年，在经济增长放缓、需求不振的背景下，部分小微企业因缺客源、缺订单而创收受限，工资、租金等支出却相对刚性，导致资金链趋于紧张，经营压力增大。

为助力小微企业应对挑战，人行推动落实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银保监会引导银行业加大对小微企业的信贷供给。截至2022年末，全国小微企业贷款余额近60万亿元，其中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超23万亿元，同比增长24%。财政部、税务总局等部委及各地政府陆续推出“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房租减免、社保延迟缴纳、现金补贴等一系列纾困政策。随着我国整体经济环境好转及纾困政策效果显现，小微企业的经营状况有望改善。

消费增长动力不足，政策助力消费复苏

2022年，受人口负增长、疫情反复、居民收入增长放缓、消费信心不足等因素影响，消费市场走弱，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与上年基本持平。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要着力扩大国内需求，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国务院出台20条促消费措施，并在稳经济一揽子政策中重点推动放松汽车限购措施、鼓励家电生产企业开展回收目标责任制等政策，提振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多地政府亦陆续大规模发放消费券，撬动居民消费

潜力。随着经济企稳、疫情影响减退及促消费政策发力，消费市场有望稳步复苏。

国家高度重视绿色发展，稳步推进绿色转型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要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绿色发展领域的支持力度；国务院将绿色低碳发展列为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之一；财政部将绿色低碳发展列为2022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主要收支政策之一。

产业升级方面，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委出台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改造升级实施指南，推动传统行业节能降碳改造。低碳交通方面，全年国内新能源汽车销售近689万辆，同比增长93%，新能源汽车出口近68万辆，同比增长120%。绿色金融方面，人行运用碳减排支持工具及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引导资金流向绿色发展领域，2022年末全国绿色贷款余额达22万亿元，同比增长39%，全国碳市场上线运行以来累计成交额突破100亿元大关。

监管着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互联网金融监管进入常态化阶段

2022年，金融监管着力防范化解金融领域重大风险：有序推进高风险中小银行和保险、信托机构风险处置；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持续压降高风险影子银行业务；指导银行机构稳定房地产信贷投放，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工作，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配合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

在互联网金融领域，金融监管坚持发展和规范并重，支持平台经济健康发展。随着支付与金融产品断开不当连接、完善公司治理等整改工作的有序落实，监管逐渐进入常态化阶段，为依法合规经营的机构提供稳定的发展环境。

金融科技监管趋于完善，金融业有序推进数字化转型

2022年，银保监会发布《关于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通过强化顶层设计、加强政策规范，引导银行、保险机构数字化转型迈向规范有序发展的新阶段；人行印发《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年）》，提出“数字驱动、智慧为民、绿色低碳、公平普惠”的发展原则和八大重点任务，为新阶段金融数字化转型指明方向。监管机构亦针对金融标准化、金融科技伦理治理等细分领域出台了相关政策法规，加快补齐监管制度短板。

在监管的指导下，金融业数字化转型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提升。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机构加快推进芯片、操作系统等软硬件的国产替代，推进科技自立自强；多家银行加大隐私计算、同态加密等安全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在联合营销、联合风控等场景中深度挖掘数据价值，有效降低数据泄露、隐私侵权等数据风险；多家银行积极推进信息系统向分布式架构转型，在降低IT成本的同时，大幅提升架构可用性和敏捷性。

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2022 年，本行围绕“融入生活、持续创新、领先全球的数字银行”的战略愿景，积极运用金融科技手段扩大金融覆盖面，致力于满足普罗大众、个体工商户及小微企业的多元金融需求。2022 年，本行保持稳健发展态势，业务规模、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稳步增长；坚持合法合规经营、守牢风险底线，主要监管指标保持优良。

业务规模平稳增长

2022 年末个人有效客户数 3.62 亿人，比上年末增加约 4,100 万人。

贷款规模稳定增长。2022 年末贷款和垫款总额 3,370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8%。本行积极贯彻落实政策监管导向，主动发挥战略、模式灵活性优势，持续扩大小微企业贷款覆盖范围和提高资源配置支持力度，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比上年末增长 38%。

管理资产规模平稳增长。2022 年末管理资产余额 18,75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4%，主要得益于代销业务的快速增长。



盈利能力与财务表现稳定

2022 年，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353.64 亿元，同比增长 31%，其中利息净收入 249.70 亿元，同比增长 39%，小微企业贷款收入贡献占比不断提高。

净利润 89.37 亿元，同比增长 30%，净资产收益率为 27.87%。

本行始终坚持践行普惠金融，履行社会责任，专注服务小微企业和普罗大众，2022 年度户均利润贡献仅约 26 元。



主要监管指标优良

2022 年末，全行风险偏好达标率为 100%，各主要监管指标表现优于监管要求和本行风险偏好。

不良贷款率为 1.47%，贷款拨备率为 6.11%，拨备覆盖率为 413.99%，优于监管要求及商业银行平均水平，资产质量表现稳定，贷款减值准备计提审慎充足。

流动性覆盖率为 346.11%，净稳定资金比例为 171.55%，流动性状况表现良好。

资本充足率为 12.58%，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1.55%，杠杆率为 7.29%，均符合监管要求。



财务报表分析

一、利润表项目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2022年，本行实现营业收入353.64亿元，同比增长31.03%，其中利息净收入占比70.61%，非利息净收入占比29.39%。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本年同比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净收入	24,970,170	70.61%	17,982,052	66.63%	38.86%
利息收入	33,005,036	93.33%	25,900,979	95.97%	27.43%
利息支出	(8,034,866)	-22.72%	(7,918,927)	-29.34%	1.4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284,169	26.25%	8,707,571	32.27%	6.6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867,945	67.49%	21,749,431	80.59%	9.7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583,776)	-41.24%	(13,041,860)	-48.32%	11.82%
其他营业净收入	1,109,711	3.14%	299,638	1.10%	270.35%
营业收入	35,364,050	100.00%	26,989,261	100.00%	31.03%

(1) 利息净收入

2022年，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249.70亿元，同比增长38.86%，其中，利息收入330.05亿元，同比增长27.43%，主要是生息资产规模增长所致；利息支出80.35亿元，同比增长1.46%。利息净收入增长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本年同比增减
信贷业务利息收入	30,934,820	22,975,690	34.64%
投资利息收入	1,181,505	1,647,571	-28.29%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注)	888,711	1,277,718	-30.45%
利息收入小计	33,005,036	25,900,979	27.43%
存款业务利息支出	(7,365,064)	(7,380,339)	-0.21%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支出(注)	(600,084)	(538,588)	11.42%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69,718)	-	-
利息支出小计	(8,034,866)	(7,918,927)	1.46%
利息净收入	24,970,170	17,982,052	38.86%

注：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含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支出含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2 年，本行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2.84 亿元，同比增长 6.62%，主要是贷款平台费收入、代销业务收入增长所致。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同比增减
贷款平台费收入	13,739,776	12,237,185	12.28%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0,106,046	9,496,002	6.4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22,123	16,244	36.19%
手续费收入小计	23,867,945	21,749,431	9.74%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8,502,471)	(12,358,333)	-31.20%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支出	(6,081,305)	(683,527)	789.69%
手续费支出小计	(14,583,776)	(13,041,860)	11.8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284,169	8,707,571	6.62%

2、业务及管理费及研发费用

2022 年，本行业务及管理费 78.85 亿元，同比增长 12.95%，研发费用 29.43 亿元，同比增长 21.47%，二者的增长主要是由于人员、业务增长以及研发、运营等的持续投入所致。

3、信用减值损失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同比增减
贷款	14,061,608	9,568,419	46.96%
其他	25,634	48,126	-46.74%
合计	14,087,242	9,616,545	46.49%

二、资产负债表项目分析

1、资产结构及变动情况

2022年末，本行总资产4,738.6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51.14亿元，增长8.00%。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比上年末增加694.08亿元，增长27.34%；金融投资比上年末减少265.33亿元，下降91.18%；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比上年末减少169.41亿元，下降16.41%。从结构上看，贷款净额占总资产的68.23%，比上年末增加10.36个百分点。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323,295,124	68.23%	253,887,160	57.87%	27.34%
金融投资(注)	2,567,887	0.54%	29,101,169	6.63%	-91.18%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6,318,005	18.22%	103,259,354	23.53%	-16.41%
存放同业款项	17,319,939	3.66%	14,992,553	3.42%	15.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199,272	5.95%	20,628,553	4.70%	36.70%
其他	16,161,403	3.40%	16,879,018	3.85%	-4.25%
资产总额	473,861,630	100.00%	438,747,807	100.00%	8.00%

注：金融投资含资产负债表中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2年末，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为3,369.9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737.91亿元，增长28.04%。其中，企业贷款占比42.15%，比上年末增加4.96个百分点，以小微企业贷款为主。贷款按产品划分的结构分布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企业贷款	142,056,182	42.15%	97,899,263	37.19%	45.10%
个人贷款	188,637,748	55.98%	159,335,124	60.54%	18.39%
其中：消费贷款	175,280,860	52.02%	143,966,870	54.70%	21.75%
经营贷款	13,356,888	3.96%	15,368,254	5.84%	-13.09%
票据贴现	6,303,274	1.87%	5,971,662	2.27%	5.55%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36,997,204	100.00%	263,206,049	100.00%	28.04%
应计利息及其他	3,811,533		3,058,238		24.63%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7,513,613)		(12,377,127)		41.50%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323,295,124		253,887,160		27.34%

贷款按五级分类的分布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正常贷款：	332,026,846	98.53%	260,038,596	98.80%
其中：正常类贷款	326,005,424	96.74%	256,337,185	97.39%
关注类贷款	6,021,422	1.79%	3,701,411	1.41%
不良贷款：	4,970,358	1.47%	3,167,453	1.20%
其中：次级类贷款	2,302,125	0.68%	1,316,981	0.50%
可疑类贷款	1,604,458	0.48%	859,523	0.33%
损失类贷款	1,063,775	0.31%	990,949	0.37%
合计	336,997,204	100.00%	263,206,049	100.00%

本年度贷款减值准备的计提和核销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金额
2021年12月31日	14,806,443
本年计提	14,061,608
本年核销及转出	(9,079,417)
本年收回已核销贷款	788,108
2022年12月31日	20,576,742

(2) 金融投资

2022 年末，金融投资余额 25.68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265.33 亿元，下降 91.18%，主要是本行持有的债券投资减少所致。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权投资	2,567,887	100.00%	20,914,770	71.87%	-87.72%
其他债权投资	-	-	8,186,399	28.13%	-100.00%
合计	2,567,887	100.00%	29,101,169	100.00%	-91.18%

2、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356,911,243	81.59%	302,874,333	73.69%	17.8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4,200,035	7.82%	52,354,783	12.74%	-34.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2,362,434	0.54%	21,215,851	5.16%	-88.86%
拆入资金	7,909,562	1.81%	7,506,829	1.83%	5.36%
应付债券	5,791,157	1.32%	-	-	-
其他	30,273,504	6.92%	27,072,486	6.58%	11.82%
负债总额	437,447,935	100.00%	411,024,282	100.00%	6.43%

(1) 吸收存款

2022年末，本行吸收客户存款3,569.1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40.37亿元，增长17.84%。从客户结构上看，个人存款比上年末增加563.19亿元，增长19.30%，主要为个人活期存款增加所致；公司存款比上年末减少15.51亿元，下降22.06%。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公司存款	5,479,427	7,030,101	-22.06%
个人存款	348,109,358	291,790,477	19.30%
保证金存款	1,851,726	2,953,012	-37.29%
客户存款合计	355,440,511	301,773,590	17.78%
应计利息	1,470,732	1,100,743	33.61%
吸收存款	356,911,243	302,874,333	17.84%

3、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2022 年末，本行股东权益余额为 364.14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86.90 亿元。本行注销库存股相应减少股本 3.5 亿元、资本公积 7.84 亿元。本行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25 亿元，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不再提取。利润分配预案须经本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3,850,000	4,200,000
资本公积	2,897,498	3,681,782
减：库存股	-	(1,134,284)
其他综合收益	1,144,231	1,391,112
盈余公积	2,148,921	2,148,921
一般风险准备	5,811,394	4,686,563
未分配利润	20,561,651	12,749,431
股东权益合计	36,413,695	27,723,525

三、现金流

2022 年，本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438.37 亿元，净流出额同比增加 777.01 亿元，主要为发放贷款及垫款净流出增加、以及同业往来业务净流出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254.95 亿元，净流入额同比增加 39.80 亿元，主要为金融投资净流入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56.50 亿元，净流入额同比增加 57.03 亿元，主要为发行同业存单净流入增加所致。

主营业务分析

2022年，本行秉持“让金融普惠大众”的初心，围绕“融入生活、持续创新、领先全球的数字银行”的战略愿景，通过深耕“个人金融”与“企业金融”两大业务板块为普罗大众、个体工商户及小微企业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并依托科技手段持续创新、探索行业前沿，提升客户服务效率，优化用户体验。

一、业务概述

个人金融

微粒贷

“微粒贷”通过微信、手机QQ等App提供一次授信、循环使用的纯线上小额信用贷款。客户可7×24小时线上自助申请，无需提交任何纸质资料，无需任何担保与抵质押，最高可借款20万元。“微粒贷”按日计息，借款次日起可随时还款，提前还款不收取任何违约金，为用户提供灵活、便捷的贷款体验。截至2022年末，“微粒贷”已累计服务超6,000万借款客户，年内日均发放贷款超90万笔，有效满足普罗大众的消费信贷需求。

微户贷

“微户贷”为“微粒贷”存量客户中的小微经营类客户提供用于生产经营活动、最高50万元的全线上个人经营性贷款。“微户贷”无需任何担保与抵质押，按日计息，借款次日起可随时还款，提前还款不收取任何违约金。截至2022年末，“微户贷”已累计服务超30万借款客户，年内日均发放贷款超1.4万笔，为个体工商户及小微企业主的经营生产需求提供灵活的资金支持。

微账户

“微账户”是本行与财付通合作，为微信支付活跃客户，尤其是创新创业者、个体经营者和大众理财等客群提供的全线上账户、存款和理财服务。

微车贷

“微车贷”是本行为购车消费者提供的线上申请、快速审批、刷脸签约的数字化汽车贷款产品。2022年，“微车贷”持续优化B、C两端的产品流程体验，完成与多家主机厂的全流程系统对接；不断丰富后台大数据参考源，构建更智能、更可靠的风控体系；陆续推出多元化增信方案、订单数字化管理等关键系统功能，着力扩大汽车金融服务覆盖面。

2022年，“微车贷”业务积极践行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大力推动新能源汽车贷款业务发展，与特斯拉、理想、Smart、AITO等多家新能源汽车品牌维持总对总合作，年内新能源汽车贷款发放额占整体车贷比例超60%。

微众银行财富+

2022年，本行推出“微众银行财富+”品牌，以“财富+一点，生活好一点”为品牌主张，致力于以买方视角的金融产品甄选、专业有温度的服务体验以及先进的金融科技与应用，打造专业、安全、高效的一站式数字化财富管理服务。截至2022年末，“微众银行财富+”累计与57家基金公司、19家银行理财子公司、8家信托公司、9家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开展合作，在售产品超1,700只，为不同资金状况、不同风险承受能力和不同投资理财需求的用户提供丰富的产品选择。2022年，本行获评《经济观察报》“2021-2022卓越金融企业年度卓越财富管理银行”和“2021-2022年度值得托付财富管理银行”。



“微粒贷”界面



“微车贷”界面



“微众银行财富+”界面

企业金融

本行以数字化的触达、风控和运营体系为抓手，围绕小微企业的融资、现金管理等金融需求，搭建了集信贷业务和非信贷业务为一体的多维产品矩阵，打造了小微企业专属金融服务品牌“微众企业+”，为广大小微企业提供了差异化、特色化的企业金融服务。截至2022年末，本行企业金融累计为超110万家小微企业提供授信服务，为超40万家企业提供账户服务。

微业贷

“微业贷”是本行综合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推出的全国首个线上化、无抵押、随借随用的企业流动资金贷款产品，目前已覆盖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微业贷”从提交申请到资金到账的全流程仅凭一部手机即可完成，提升了小微金融服务的易得性；随借随用的使用模式，契合小微企业快速周转的资金需求。截至2022年末，“微业贷”的批发零售业、制造业、建筑业贷款余额占比超70%；企业征信白户占比超50%，让更多小微企业有机会平等地享受到及时、安心的银行信贷服务；信用贷款余额占比达98%，缓解了小微企业因缺少抵质押物而融资难的问题。

产业金融

本行产业金融通过连接核心企业，有效拓宽了对核心企业上下游供应商、分销商的金融服务范围；运用金融科技和供销数据分析，突破了传统供应链产品对担保及质押的依赖。

2022年，本行对产业金融现有产品进行优化升级，逐步建立客户深度经营体系；创新开展政府采购和央国企公共采购新模式，打开了合作新局面；着力拓展传统大基建、新基建、医疗大健康、政府采购、大宗工业品等重点行业。截至2022年末，产业金融合作的核心企业超500家，累计授信客户达20万家。

科创金融

本行科创金融围绕国家科技创新的路线图与产业链进行前瞻布局，聚焦科技创新及战略新兴产业，专注于服务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及持有有效专利的科技创新企业，助力高端制造、智能硬件、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领域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成长。本行亦广泛联合各地政府及合作机构，从投融资、金融交易、企业成长培育等多维度连接、整合资源，打造了数字化政银企服务体系，拓宽科创企业综合服务版图。

截至 2022 年末，本行科创金融覆盖全国 20 个省及直辖市、200 多个地级市，申请客户达 22 万家，占所在地区科创企业总数的比例达 15%，占所在地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总数的比例超 21%。

微众企业+

本行打造了涵盖“票据+”和“微众银行企业金融”App 为一体的商业服务生态——“微众企业+”，为小微企业提供丰富、便捷化的企业综合服务。

“微闪贴”是本行为小微企业客户推出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产品，具有贴现流程全线上、面额小、放款快等特点，客户可在他行网银发起票据贴现，最快 10 秒到账。“微闪贴”帮助小微企业解决小额票据不便贴现的问题，缓解小微企业的现金流压力。年内，本行在“微闪贴”的基础上升级推出“票据+”，将票据业务从单一贴现升级为贴现、收付票、托收的全流程服务，并创新推出整票拆分等特色功能，优化企业用票体验。2022 年，凭借票据业务的优秀表现，本行获评为上海票据交易所“优秀贴现机构”。

“微众银行企业爱普”以“成为企业家的随身数字银行”为使命，为中小微企业客户提供移动化、智能化的综合金融服务应用。2022 年，“微众银行企业爱普”App 推出 App 3.0 产品，并正式升级为“微众银行企业金融”App。“微众银行企业金融”App 整合接入本行企业金融全线产品，提升企业账户基础服务能力；新推出数据保管箱、聚合收单、企业发薪等服务及“企业成长服务”专区，保护客户数据资产，提供更完善的现金管理服务，并为企业提供政策咨询、贴息补贴申办等专项服务。



“微业贷”界面



“微众银行企业金融”App 界面

二、融入生活，深度服务数亿个人客户和逾百万小微企业

高效满足普罗大众、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主的金融需求

“微粒贷”和“微账户”将便捷的信贷、账户、存款及理财服务惠及普罗大众，已辐射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截至 2022 年末，“微粒贷”约 46% 的客户来自三线及以下城市，逾 81% 的客户为非白领从业人员，约 85% 的客户为大专及以下学历，约 17% 的客户此前无人行信贷征信记录，为各类人群提供了平等、优质的消费信贷服务；“微粒贷”笔均贷款金额约 7,600 元，约 70% 的客户单笔借款成本低于 100 元，有效满足各类客户小额、灵活的消费信贷需求。

个体工商户及小微企业主是提供就业、提高居民收入及贡献税收的重要主体。本行通过“微户贷”实现对小微客群的线上精准触达，缓解个体工商户及小微企业主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截至 2022 年末，“微户贷”约 27% 的客户为无人行经营性贷款记录的“首贷小微客户”，约 37% 的客户为无人行经营性信用贷款记录的“信用首贷小微客户”，超 70% 的客户集中于批发和零售业、制造业、住宿和餐饮业等基础民生行业，为各类企业主提供了平等、优质的经营性贷款服务；“微户贷”已结清借据的平均存续期仅 39 天，约 78% 的客户单笔借款成本低于 200 元，在满足个体工商户及小微企业主短期资金周转需求的同时，有效降低融资成本。

推动无障碍、适老化改造，让金融服务更有温度

2022 年，本行应用科技手段优化无障碍和适老化金融服务，加强对听障、视障及老年客群的关爱和保障，努力帮助社会各类群体平等、便利地获取金融服务。

针对听障客户，“微粒贷”聘请手语专家，建立远程视频服务能力，为听障客户提供专属服务渠道。截至 2022 年末，“微粒贷”业务已通过手语累计服务听障客户超 16 万人次。

针对视障客户，本行优化了“微粒贷”及“微众银行财富+”的无障碍服务，并强化对视障客户的理财知识教育。在“微粒贷”产品上，本行为视障客户提供了手机阅读适配优化，确保视障客户的借还款、客户咨询等操作顺畅进行。2022 年，“微粒贷”无障碍服务优化项目，获评为环球网与人民日报出版社联合出版的《2021 环球趋势案例》的“年度公益责任优秀案例”。在“微众银行财富+无障碍版”产品上，本行年内与深圳市残疾人联合会、深圳市盲人协会、深圳市无障碍环境促进会等机构合作启动联合调研计划，跟进视障客户的服务痛点和金融需求变化，并对界面布局、交互设计、专属客服团队等方面进行了升级优化；年内推出“空中柜台”服务，为视障客户铺就金融服务“盲道”，拓宽电话客服服务范围，实现在通话中协助客户完成风险测评、理财产品购买等进阶业务操作，使视障客户可以在线享受优质柜台服务。截至 2022 年末，“微众银行财富+无障碍版”已累计服务逾 1 万视障客户。2022 年，在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主办的“2021 年深圳市金融创新奖”评选中，“微众银行 App 无障碍版¹”荣获特色奖一等奖；在工信部直属科研单位中国信息通信研究会组织的适老化及无障碍水平评测中，“微众银行 App 无障碍版¹”一次性通过评测。此外，本行还与各大视障者社交平台建立了直播合作关系，已开展 7 场针对视障群体的理财知识直播讲座，累计逾 3,000 人次收听。

针对老年客户，“微众银行财富+爸妈版”年内进行了全面升级，打造更加符合老年群体使用习惯的界面结构和视觉表现。2022 年 9 月，“微众银行财富+爸妈版”上线了“空中柜台”服务，通过语音、视频远程服务老年人，最大化还原线下网点服务场景。截至 2022 年末，“微众银行财富+爸妈版”累计服务了超 51 万老年客户。2022 年，“微众银行 App 爸妈版¹”获纳入中国银行保险报“2021 年度服务创新案例”；“微众银行 App¹对视障客群和老年客群服务的 ESG 实践”获评为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移动金融 App 创新实践典型案例”。

¹ 本行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推出“微众银行财富+”品牌，“微众银行 App”无障碍版及爸妈版亦同步升级为“微众银行财富+无障碍版”“微众银行财富+爸妈版”。

为县域经济发展、乡村振兴及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提供“金融活水”

本行借助数字化特性和金融科技优势，积极延伸“微粒贷”“微账户”等产品的服务半径，深入触达县域地区客户，致力于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金融支持。截至 2022 年末，本行县域地区客户占比超 40%。

本行继续推动“微粒贷”乡村振兴模式，将微粒贷联贷业务核算落地到县域的分支机构，定向为当地县政府贡献税收，助力当地经济开发工作。自 2017 年起，“微粒贷”携手合作伙伴助力脱贫攻坚，截至 2022 年末累计为 47 个原“国家级/省级贫困县”贡献增值税超 23 亿元。在 2020 年“脱贫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中央号召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后，“微粒贷”延续原有扶贫举措，继续重点对接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2022 年内累计为 5 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贡献增值税超 5,000 万元，相关税收由当地政府投入各项乡村振兴帮扶项目中，巩固和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多措并举，着力满足小微企业的融资需求

2022 年，本行继续将信贷资源向小微企业客户倾斜，对普惠型小微贷款实施单列信贷计划，优先满足小微企业的信贷额度需求。本行针对普惠型小微贷款制定了内部资金转移定价 (FTP) 专项优惠措施，普惠型小微贷款当年发放利率比上年下降 0.05 个百分点，全年发放普惠小微贷款超 4,600 亿元，年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占各项贷款比重超 40%。

本行积极响应延期还本付息政策，动态调整纾困方案，为小微企业提供线上化的便捷延期服务；多次为受疫情影响的企业批量开通纾困通道，并通过短信、App、公众号、语音机器人等工具温馨提醒客户，全年为超 2 万家企业执行延期还款。

截至 2022 年末，“微业贷”近 100% 的小微客户为民营企业，超 70% 的客户年营收在 1,000 万元以内，户均授信约 99 万元，笔均借款约 20 万元，超 50% 的客户单笔借款利息在 1,000 元以内，有效满足小微企业小额、灵活的融资需求；服务两年以上的客户中，仍在营的比例在 95% 以上，通过对授信客户的金融服务间接支持了超过 1,000 万人就业。

深耕产业金融，满足基建政采领域的供应链金融需求

本行基于产业金融体系，进一步发挥模式创新和产业经营能力，深化了与基建龙头企业如中国建筑、中国交建、中国中铁以及工业品龙头企业如海螺集团、物产中大、厦门国贸的合作，在大基建产业链和政府采购供应链服务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果。截至 2022 年末，本行累计为超 20,000 户基建产业链客户提供授信服务，为近 5,000 户政府供应商提供了政府采购供应链金融授信服务。

打造综合服务体系，多角度支持科创企业健康发展

本行搭建了涵盖政策补贴、国高专精特新培育、人才发展、知识产权等服务的科创企业综合服务体系。2022 年，本行“微众银行企业金融”App 推出“科创企业权益服务专区”；线下推出“科创企业家俱乐部”系列活动，服务客户超 10,000 户；联合智联招聘推出“惠蓝种子计划”2023 届科创企业联合校园招聘项目，为近 600 家科创企业与超 40 万高校毕业生实现线上双选平台对接；推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应用知识产权价值为企业尤其是科创型企业的发展提供融资助力。

推广风险共担机制，提升客户金融服务获得感

2022 年，本行联合深圳市融资担保基金、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共同打造的“政银担”线上化、批量化融资担保业务模式在全国推广，已覆盖广东、陕西、湖南、湖北、江西、北京、天津等地。本行在不额外增加小微企业成本的前提下，依托风险共担机制，提升小微、科创企业金融服务获得感，并将该模式进一步拓展至个人经营性贷款，有力拓宽了客群覆盖面。截至 2022 年末，本行已与全国 18 家省市政府性担保公司和再担保公司建立合作关系和合作意向。

提供全方位服务支持，赋能小微企业家

2022 年，本行在深圳宝安国际机场推出企业家专属的机场贵宾厅“微众企业家空间”，在满足小微企业家商旅休息需求的同时，提供免费的广告位、会客厅等服务，为企业家提供沟通与展示的窗口。

本行打造了包含企业金融公众号、抖音官方号、线上直播等在内的多媒体矩阵，多渠道服务小微企业家；辅以差异化营销策略及营销模型，打造获客矩阵。截至 2022 年末，本行企业金融的微信公众号粉丝数超 800 万，抖音官方号粉丝数超 300 万，均在金融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2022 年，本行企业金融开展了 500 余场直播，累计观看人次达 400 万。

本行积极运用数字营销能力帮助企业发声，推出“企业+宣传”服务，通过“助力企业 100% 公益行动”“企业+故事”等项目，协助近 150 家中小微企业客户拍摄视频、刊登机场广告、获得主流媒体报道等，宣传企业产品与服务，弘扬企业家精神，累计曝光达 5 亿次。2022 年 12 月，“微众企业+”在今日头条财经频道上线第一个小微企业专区，汇聚大量面向小微企业主的特色内容，包括大咖观点、行业解读、行业资讯等，旨在用更多维度的内容资讯助力企业家生产经营，每日曝光超 700 万次。

三、持续创新，以科技探索行业前沿，实现价值突破

自创立以来，本行就采用数字原生银行的模式，始终紧紧围绕前沿科技和数据等新型生产要素，打造数字化普惠金融的核心能力，从而通过自主创新的方式实现低成本、大规模和高可用等目标。2022 年，本行继续夯实基础科技能力，多项科技指标进一步优化，助力了数字银行业务的降本增效及高质量发展；自主创新能力亦再上台阶，加快了国产替代进程，在硬件关键技术领域实现全面自主可控，发挥了行业的供应链安全示范效应。借助这些自主研发的金融科技能力，本行牵头建设多个金融科技细分领域的开放开源生态圈，2022 年吸引了更多的合作伙伴参与共建共治共享，助推了产业数字化进一步升级与可持续发展。与此同时，基于自身的金融科技实践与开源生态成果积累，本行还积极参与标准化建设、促进产学研协同发展和加强金融科技人才培养，与业界机构共同助力推动中国实践成为国际事实标准。

金融科技助力数字银行降本增效及高质量发展

2022 年，本行进一步优化了基于“Openhive 开放蜂巢”技术的底层架构，夯实支撑业务发展的科技底座。本行在 2015 年就构建了国内首个采用安全可控技术的全分布式银行系统架构，率先打破了金融科技的大容量、低成本、高可用性“不可能三角”。本行亦已成功建立同城多中心多活架构，打造同城 RPO（恢复点目标）为 0、同城 RTO（恢复时间目标）接近于 0 的高容灾能力。依托全分布式银行核心系统架构，截至 2022 年末，本行产品综合可用率高于 99.999%，超越电信级标准；单日金融交易笔数峰值达 8.4 亿笔，单账户年 IT 运维成本仅约 2 元，有效支撑本行迭代快、高并发、低笔均金额的数字普惠金融业务。此外，为进一步优化架构与节约成本，年内本行还通过持续推进 POD 架构²改造、提高大数据非批量基础引擎生产集群数、建立全覆盖的长效容量管控流程等举措，大幅节约了 IT 成本。

与此同时，本行继续深耕金融科技，为营销、风控、运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数字银行业务的各个环节提供科技支持，实现了业务全流程的数字化。从而在降低经营管理成本的同时，为客户创造更为高效、便捷的金融服务体验。

在营销环节，本行以联邦学习技术为连接器，构建安全合规和隐私保护的 AI 智能营销闭环，并借助 AI 技术实现了对客户名单确认、客服坐席营销及智能外呼的全面赋能。以“微业贷”营销场景为例，企业标签的智能化纠错与补全技术提升“微业贷”营销数据质量，可触达的客户数最高增加 16%；智能坐席辅助助力客服坐席提升工作效率，并降低客服坐席合规风险；智能外呼服务依托于字准率达 95% 的 ASR（语音识别）技术及支持语调、语速等灵活配置的 TTS（语音合成）技术，有效强化获客能力。本行亦运用模型推动智能营销解决方案升级，在强化用户转化概率判断、优化触达客群质量的同时，根据客户质量进行流量实时定价，进一步降低线索成本。以“微车贷”营销场景为例，智能营销通过微信朋友圈为合作的新能源车企和经销商定制营销策略，精准触达目标客群，为之带来品牌曝光和增量线索，提升到店客流，构建线上获客、线下成交的闭环。2022 年，本行为特斯拉、理想、AITO、高合、零跑等新能源汽车品牌开展了超 720 场 AI 智能营销活动，累计曝光近 2.2 亿人次，协同新能源汽车品牌获取超过 20 万条购车意向线索，助力绿色产业有机发展。

² 一种容器的部署、管理方式

在风控环节，以“微粒贷”业务为例，本行持续引入多维合法合规的第三方数据，积极开展基于外部大数据的新型风控模型研发，结合多种前沿技术算法，于2022年完成了两轮大数据评分模型迭代升级，新模型风险区分能力、稳定性及泛化能力进一步提升。在“微粒贷”电信诈骗防控上，本行综合运用人口、交易、信贷、行为等特征构建、迭代防控模型，建立了事前、事中、事后多环节联动的全方面、一体化防控体系，同时通过电诈分层防控机制，丰富电诈处置手段，持续提升整体防控效能。2022年，本行还着重推进警企电诈联防联控机制建设，自2022年8月上线以来，共联合警方阻断电诈案件136例，涉及金额1,039万元，获深圳市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局联席会议办公室、南山区综合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通报表扬。

在运营环节，本行AI机器人为客户提供标准化、高质量、7×24小时不间断的智能客服服务，约97%的客户问询由智能客服机器人回复。本行智能质检实现了“微粒贷”电催、“微业贷”电销等工作的全天候100%质检覆盖，准确率达到90%以上，可将400人天的全量质检工作降低到0.5人天，将坐席违规行为数降低50%，有效提升质检工作效率，提高电催和电销工作的合规性。2022年，本行“泛金融行业语音客服智能质检案例”被评为中国人工智能产业发展联盟“2022客服中心应用优秀案例”。

在消费者权益保护环节，本行推出的用户投诉助手综合运用OCR（光学字符识别）、语义理解、智能搜索等技术，高效分析用户投诉材料，并快速查找、生成投诉有关的答案，辅助客服人员及时解决用户问题；广告智能审核产品通过OCR和语义理解技术识别和分析广告中的图像和文字，协助提升广告视频内容的合法合规性。

此外，本行通过对千亿级企业数据字段进行深度数据学习，建设了中国小微企业的AI大模型，并创新运用分段式训练模型架构，以绿色、低成本的方式，实现模型参数变量规模突破100亿大关，并申请20余项相关专利。本行将此AI大模型应用到企业金融的信贷融资、风险评估、账户管理、客户服务、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多元领域，有效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效。

本行还在一些前沿科技领域进行提前布局，助力ESG与可持续发展。在卫星遥感技术领域，本行依托于自主研发的卫星AI-ESG数据评级平台“揽月”，与腾讯云合作为企业提供ESG SaaS服务，赋能企业绿色转型，助力经济可持续发展。2022年，本行联合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广东省实验室推出“光明—微众揽月平台”，开展人工智能和卫星遥感技术在气候变化、“双碳”、碳金融等领域的研发和实践，推出基于卫星AI的火电厂、钢厂碳排放监测系统，研发碳汇监测平台，助推国家“双碳”战略。在元宇宙技术领域，本行全面打磨在区块链、人工智能、IoT、AR/VR/XR等领域储备的科技能力，逐步建立起一套符合数实相生理念的架构体系，进一步夯实本行作为全球领先数字银行的基础。当前，本行在数字孪生体与数字人构建、UGC（用户生产内容）/PGC（专业生产内容）支持、数字身份、资产与数据验真、大规模场景实时渲染等细分领域已有探索与攻关。借助元宇宙技术，未来本行将加强构建数字银行服务的三维交互体验，提升企业透明度，践行ESG理念。

基于上述的发展实践，本行取得了国内外业界的高度认可。2022年5月，在《亚洲银行家》推出的全球首个数字银行综合评估排名中，本行体现降本增效的多项指标均在全球数字银行中名列前茅，最终综合评分位列全球第一。值得指出的是，本行是榜单中平均单客收入值（ARPU）最低的银行之一，充分体现出本行服务普惠金融的定位与特色。2022年8月，在《亚洲银行家》主办的“2022中国未来金融峰会暨中国奖项颁奖典礼”上，本行首次荣获“全球最佳数字银行”荣誉，并连续四年荣获“亚太区最佳数字银行”和“中国最佳数字银行”两大奖项，彰显了本行运用科技手段延伸普惠金融服务半径、降低成本、提升服务品质的显著成果。

提升国产替代水平，加快实现软硬件关键技术自主可控

新一轮全球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突飞猛进，科技创新已成为国际战略博弈的主要战场之一，各国竞相争夺科技制高点。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上指出，我国要坚持面向世界科技前沿，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本行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聚焦技术自主可控，持续推动软、硬件的国产化替代，发挥行业供应链安全示范效应。

2022年，在服务器方面，本行将国产芯片系列服务器部署于分布式存储、基础核心组件、应用与资源管理中。在全年新增的非大数据场景服务器中，国产化服务器占比达30%。在数据库方面，本行持续探索国产化分布式数据库在金融核心系统的实践应用，已形成国产数据库一体化解决方案，有效满足了不同业务场景、不同容量性能需求下的各类数据库存储需求，同时还联合数据库厂商推动国产数据库产品适配国产化的鲲鹏芯片服务器平台，并成功上线试点业务。

开源布局硕果累累，助推产业数字化升级与可持续发展

本行秉持开源共建、融合共享、开放共赢的开源文化，致力于成为开源技术贡献者和开源社区建设者，已在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等多个领域建立了开源项目社区，共开源了 33 个项目，在代码托管平台获得来自全球开发者的超过 35,500 个 Star，13,300 个 Fork。本行通过开源生态将科技成果向全球企业赋能，提升产业数字化水平，推动科技成果切实转化为生产力。基于在开源社区建设与开源治理等领域取得的成果，本行继续入选中国开源软件推进联盟的《2022 中国开源发展蓝皮书》头部企业名单，并作为典型企业代表被收录到云计算开源产业联盟 (OSCAR) 发布的《2022 年 OSPO 案例汇编》。

在人工智能领域，本行不断完善以 FATE 开源生态为核心的联邦学习生态，持续提高影响力。FATE 开源生态开源至今已发布 40 余个版本，平台的效率、可用性和安全性均有所提升。2022 年，FATE 开源生态完善了组织架构，并新吸纳了工商银行、中国银联、VMware 等 19 家成员单位。年内，本行与中国信通院、中国人工智能学会、粤港澳大湾区大数据研究院等权威机构联合举办 10 余场以隐私计算和联邦学习为主题的线上线下论坛等活动，提升联邦学习生态的影响力。2022 年 9 月，FATE 开源社区、开放群岛开源社区、百度、腾讯云、京东科技共同发起了“隐私计算开源协同计划”，进一步推动平台和技术协同开发。截至 2022 年末，FATE 开源社区已覆盖全球超过 1,200 家知名企业及 500 家高校、研究机构，助力产业应用 AI 技术实现数字化升级。

在区块链领域，本行自 2017 年将区块链核心研发成果面向全球开源，已发布区块链开源项目 12 个。目前，开源社区已汇聚超 4,000 家企业及机构、超 9 万名个人成员共建共治共享，培育的区块链产业人才超 6 万人次。2022 年，本行发布“微众区块链”全新品牌，提出“构筑 ESG 可信基础设施，促进公平与可持续”的发展使命，致力于为 ESG 战略中的政府、公众、企业等多方构筑信任底座。在开源区块链底层平台 FISCO BCOS 方面，本行于年内牵头完成 FISCO BCOS v3.0 的一系列迭代优化，将性能提升至 5 万 TPS（每秒事务处理量），可承载更大规模、更多场景、更广泛参与的应用需求。本行在年内入选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区块链优选计划”名单，FISCO BCOS 通过该计划最高级别评测，获“专业级”权威认证。在国际标准化组织区块链和分布式记账技术委员会 (ISO/TC 307) 年内发布的区块链领域国际化成果《区块链与分布式账本技术用例》中，50% 的中国案例系基于 FISCO BCOS 研发。凭借在构建开源联盟链生态圈方面的突出贡献，本行成功入选《福布斯》2022 年“全球区块链 50 强”。在隐私计算方面，本行融合区块链技术及安全多方计算技术，推出了隐私保护解决方案 WeDPR，并持续优化其架构及算法；该方案已被应用于国家健康医疗大数据科技创新应用平台、海洋大数据研究平台等项目中。在 2022 年 3 月 IPRdaily 与 incoPat 创新指数研究中心联合发布的“全球隐私计算技术发明专利排行榜 (TOP100)”中，微众银行以 204 件专利位列全球银行业第一。在区块链组件建设方面，本行相继完成区块链中间件平台 WeBASE、实体身份认证及可信数据交换解决方案 WeIdentity、账户治理、权限治理等组件的优化迭代，实现对 FISCO BCOS v3.0 的全面支持，为用户提供最新的组件工具库。

本行积极推动区块链全栈技术体系应用于产业数字化，年内重点聚焦粤港澳大湾区一体化建设、“双碳”、乡村振兴、慈善公益、医疗等领域，持续提升生态合作的广度和深度。截至 2022 年末，FISCO BCOS 已入驻 9 个国家级基础设施，超 300 个标杆应用在生产环境中稳定运行，其中年内共新增 84 个应用落地。本行为 2022 年 3 月上线的粤港澳大湾区首个跨境数据验证平台提供区块链开源技术支持。该平台支持在保护个人隐私的基础上实现数据要素的跨境核验，大幅提升跨境验证效率，为粤港澳大湾区一体化发展提供新型基础设施支持。本行持续为中国人民银行“珠三角征信链”项目提供区块链开源技术支持，服务跨区域征信一体化数据中心枢纽的建设。此外，在深圳市前海管理局、深圳市税务局等政府部门的支持下，本行助力中国银行深圳分行推出“基于区块链的境外人士收入数字化核验产品”公共服务平台。该平台通过区块链和数据分析技术，将税务和人才补贴等数据加密上链存证，实现深圳就业的境外人士薪酬信息真实性的非接触式验证，方便境外人士在银行网点快捷办理购汇及汇出业务，有效提升用户体验和银行风控水平，助力深圳优化营商环境。

在大数据领域，本行大数据开源项目 Linkis 已通过国际顶级开源组织 Apache 软件基金会的毕业投票，成为全球第一个由银行发起并成功毕业的 Apache 项目。

积极参与标准化建设，助力中国实践成为国际标准

本行一直积极参与各类国际、国家、行业、团体、地方和企业标准的制定，通过将本行的金融科技最佳实践转化形成标准，推动我国金融科技能力成为全球事实标准。

在联邦学习及可解释人工智能标准领域，本行牵头制定 IEEE P2894 可解释人工智能标准，并参与制定 IEEE P2986 联邦学习安全与隐私保护标准、IEEE P3187 可信联邦学习框架标准等国际标准；参与制定《联邦学习技术规范》《联邦学习金融应用技术规范》《隐私计算技术应用合规指南》《隐私计算一体机技术要求》《隐私计算产品安全、性能测试标准》等国内标准。

在区块链领域，2022 年本行在推进前期参与的多项区块链国家标准的基础上，新增参与完成 ISO/PRF TR 3242《Blockchain and distributed ledger technologies – Use cases》国际标准和《区块链专用服务网络基础设施总体要求》《开放许可链能力要求与评估指南》《数字藏品平台技术要求与评测方法》等团体标准的制定。

在其他金融科技领域，本行 2022 年新增参与完成《金融领域科技伦理指引》金融行业标准及《网上银行服务 基本要求》《金融科技产品开源项目管理指南》等团体标准的制定。此外，本行持续跟进参与多项元宇宙、数字人、碳中和相关的标准制定，提升在前沿金融科技领域的影响力。

除了积极参与标准制定以外，本行还将在金融科技领域的思考与沉淀提炼成研究报告、课题、书籍及论文等作品，与行业共享研究成果，共同提升应用水平。在人工智能领域，本行与行业知名专家学者联合撰写出版著作《隐私计算》和《可解释人工智能导论》，对联邦学习等隐私计算技术和可解释人工智能进行系统性总结，入围多平台新书热销榜单。根据清华大学发布的《联邦学习全球研究与应用趋势报告 (2022)》，在联邦学习研究方面，本行在“高被引论文”排名中位列全球第四，仅次于谷歌、卡内基·梅隆大学及北京邮电大学。在区块链领域，本行参与了《2022 FISCO BCOS 产业应用白皮书》《粤港澳大湾区企业数字化实践与洞察》《跨境数据流通合规与技术应用白皮书》等深度报告和《中国区块链发展报告 (2022) 蓝皮书》书籍的编写。在其他金融科技领域，本行还参与了《DUE Matrix 银行业数字化效能评价矩阵》《博观取义，探寻金融科技伦理治理之道》《个人信息保护专题研究报告》《元宇宙研究与探索 2022》《数字渠道服务研究报告》《金融科技助力弥合数字鸿沟的研究与实践》《中国上市银行分析报告 2022》等深度报告或书籍的撰写，持续提升金融科技研究水平。

同时，在专利申请方面，截至 2022 年末，本行已累计提交专利申请 3,542 件，累计有效授权专利 427 件。

引领金融科技产学研生态协同发展，助力人才培养

人才是国家创新驱动发展的关键所在，也是金融科技行业健康快速发展的核心支撑。成立至今，本行科技人员占全员比例始终保持在 50% 以上。

随着新技术和应用领域的不断涌现，预计行业未来对金融科技人才的需求仍将持续上升。因此，本行一直积极引领金融科技的产学研生态协同发展，助力国家培养一流的金融科技人才和创新团队。2022 年，本行正式对外发布首届“微众学者计划”，与高校优秀青年教授开展为期两年的合作，强化技术储备，推动技术研究的产业应用。截至 2022 年末，各合作课题已累计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 13 篇，申请国内专利 10 项，拓展工程化应用 3 个。同时，本行与华南理工大学、天津大学、北京交通大学等高校开展区块链课程合作，将本行区块链技术内容与高校课程有机结合，2022 年累计上课人数超 600 人次，夯实了人才发展基础。

RISK MANAGEMENT

风险管理



本行将经营和管理风险作为立行之本，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和疫情冲击，严格执行各项监管政策和要求，动态调整信贷策略，严控新增客群质量，快速化解存量风险，夯实资产质量，确保拨备覆盖充分、资本充足达标。本行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充实风险管理人才队伍，推进风险治理和制度建设，建设模型、数据、系统等风控基础设施。报告期内，风险偏好全部达标，全行整体风险可控。

一、强化信贷风控能力，构建稳健业务组合

信贷组合：加强宏观风险应对，保持贷款质量稳定

报告期内，面对宏观经济变化及疫情影响，本行加强对风险形势的前瞻判断和快速响应，进一步健全风险治理和沟通决策执行机制，相应采取优化信贷结构、调整信贷策略、提升客群质量、拓宽处置手段、加强基础建设等各项措施，实现信贷组合资产质量总体稳定。本行全面落实互联网贷款各项规定，坚持审慎的风险偏好和风险分类政策，动态监测全行及各产品信用风险。按照新的监管指引，升级实施预期信用损失法，准确计提贷款减值拨备，拨备覆盖率为贷款拨备率满足监管要求（2022年为不低于130%和1.8%）。

消费金融：研发新型风控体系，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报告期内，本行消费金融多措并举，持续迭代，加固风险防线。研发优化新型风控手段，加强区域性、结构性风险监测。严控多头借贷、高负债及高风险客群准入，降低准入风险。强化高风险资产清退力度，优化资产结构。优化授信与定价策略，提升优质客户活跃度。通过差异化、精细化的多种手段，严防电诈风险，降低客户损失，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企业金融：深化风险能力建设，积极应对形势变化

报告期内，本行实行有保有压、稳健经营的风险管控方针。授信准入方面，严格执行客户准入标准，快速迭代授信策略，聚焦优质客户；持续推进信贷结构调整，顺应国家政策导向，优化行业结构，积极支持民生类、绿色信贷相关行业。风险监测方面，对全量客户实行多维度、全天候的高频监测和快速处置，确保资金流向合规，加强重点领域风险形势监测、审慎研判。

清收处置：优化资产清收模式，催诉并重拓宽手段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响应国家号召，针对受疫情影响较严重的客户，给予利息减免、征信保护等纾困政策。加强委外机构管理力度，开展精细化运营管理，从催收策略、运营、手段上全方位提升回收效能。加大质检力度，对发现存在违法违规催收情况的合作机构，严格按照相关标准进行处罚。加快催收智能化基础能力建设，积极探索新型催收方式，加快催诉一体化建设。企业贷款方面，建立“专项催+提前诉+管户+下户+化解”五位一体处置方案。零售贷款方面，构建多渠道司法清收能力，推进全线上批量诉讼，着重推进诉前保全加调节的清收模式。

基础设施：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共享通用能力

报告期内，本行着力建设风险中后台基础设施，提升系统通用化服务能力。数据方面，按照征信新规要求，稳步推进存量数据通过持牌征信机构接入的改造切换，持续拓展新的数据源。模型方面，不断开发迭代风险模型及策略，基于快速机器学习平台实现模型开发规范化，研发模型调参、报告、部署与监控自动化功能，提升风险策略分析和部署的响应程度与灵活性。技术创新方面，持续探索前沿风控算法技术，完成多轮大数据评分迭代，进一步夯实新型风控能力建设。

二、强化全面风险管理，覆盖各类专项风险

代销业务风险管理

资管、保险代销业务坚持稳健风险偏好，审慎评估准入合作机构与产品。紧跟政策导向和市场热点，代销品种更加多元化，覆盖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指数基金、QDII 基金、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财险、寿险等，代销规模、管理资产再创新高。代销产品的风险等级以中低风险为主。密切跟踪监管政策和市场动态，对潜在信用风险或流动性风险上升的产品进行风险再评估，及时采取措施妥善应对市场波动。

报告期内，所有产品正常兑付，未发生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声誉风险事件。

流动性风险管理

本行坚持稳健经营与健康发展战略，在积极落实国家金融支持实体经济有关要求的同时，不断优化流动性管理机制。加强前瞻性管理，为切实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质效保驾护航。报告期内，本行资金来源稳定，资产负债结构合理，流动性指标全面达标，整体流动性平稳运行。

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覆盖率 346.11%，净稳定资金比例 171.55%，均远高于监管要求，各项流动性压力情景下生存期均超过 30 天，整体流动性运行平稳、风险可控。

流动性覆盖率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覆盖率	346.11%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64,112,724
净现金流出	18,524,025

净稳定资金比例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净稳定资金比例	171.55%
可用的稳定资金	377,701,495
所需的稳定资金	220,164,120

市场及利率风险管理

本行不断完善市场及利率风险管理框架，运用 DV01、在险价值指标、止损指标等风险指标，对交易账簿市场风险进行计量和管理。本行密切关注外部利率环境和内部利率风险敞口结构变化，综合运用重定价缺口、久期分析、情景模拟与压力测试等方法计量、分析、监测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并通过资产负债结构调整、限额等手段管理利率风险，进一步提高利率风险管理能力。

报告期内，本行交易账簿市场风险敞口未突破风险指标限额，风险可控。通过资产负债调控持续优化产品、期限结构，确保利息净收入和经济价值稳定，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整体可控。

负债质量管理

本行积极落实负债质量管理监管要求，不断完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综合运用预算规划、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绩效考核等手段引导拓宽负债渠道、优化负债结构、稳定负债成本，支持全行经营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的统一。

报告期内，本行负债总量合理增长、负债成本稳中有降、负债来源进一步丰富，核心负债持续保持稳定。

操作风险管理与业务连续性

本行通过体系完善、系统建设、风险检查、培训宣导等举措，持续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充分利用操作风险事件及损失数据收集、关键风险指标监控等工具，加强风险识别、评估及监测，有效防控操作风险，提升对内外部事件冲击的应对能力，保证业务稳健运营。

业务连续性管理方面，重点从系统建设、制度文档检视、业务影响分析和风险评估、业务连续性演练等方面，持续提升业务连续运作能力，有效应对重要业务运营中断事件，保障重要业务持续运行。

报告期内，本行组织开展操作风险自查工作，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或业务连续性中断事件。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本行持续运用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等金融科技核心技术，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能力，同时稳步推进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等领域国产化软硬件的部署与应用。于年内启动成都异地灾备中心建设，进一步优化银行数据中心布局。

在信息安全管理方面，本行全面落实安全研发流程 (SDL) 要求，并于年内顺利通过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和 ISO27701 隐私信息管理体系复审认证。在信息科技运行管理方面，本行持续提升智能化监控、自动化运维、运维风险控制能力，构建以图分析算法为主的可自学习的新一代根因分析系统，实现根因定位准确率在 91% 以上。在信息科技应急能力建设方面，本行组织开展了年度异地容灾切换演练，演练整体效率与 IT 系统恢复效率较 2021 年分别提升 20% 和 7%。

报告期内，本行未出现重大系统故障、网络入侵、数据泄露等信息科技风险事件，信息系统运行稳定，产品可用率保持在 5 个 9(99.999%) 的电信级高可用水平。

合规风险管理

本行严格执行监管政策和要求，围绕“合规+1”核心要旨，健全完善合规风险管理框架。本行持续开展制度“立改废”工作，强化制度的指导和规范作用，坚持把合规要求嵌入经营管理各领域各环节，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全过程。本行注重合规文化建设，扩展“We 严行动”的广度和深度，加强全行合规经营和风险防范意识，同时完善案防长效机制建设，深化案件防控工作责任机制，夯实员工从业行为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合规风险管理情况良好，无重大监管机构行政处罚或违法违规事件发生。

洗钱风险管理

本行切实履行反洗钱法定义务，落实客户尽职调查工作，加强反洗钱数据报送管理，提升可疑交易报告质量，有效配合打击洗钱、地下钱庄等违法犯罪活动，并结合普惠金融客群和业务特色，加大宣传力度，持续延伸反洗钱宣传触角。本行基于监管要求及洗钱风险控制目标，建立风险评估体系，包括定期开展机构风险自评估、加强产品洗钱风险监测以及不断提升日常客户风险评级的效率及准确性。本行正式启动机器学习技术体系化应用于反洗钱领域的尝试。年度内实现机器学习技术在反洗钱客户风险评级、可疑交易监测的应用落地及联动。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反洗钱工作处罚事项，未发生洗钱风险事件。

声誉风险管理

本行围绕发展普惠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创新金融科技、履行社会责任、党建引领工作等方面，主动策划传播内容，扩大正面传播声量，不断提升本行品牌美誉度及行业影响力。主动加强媒体沟通，维护良好的媒体关系。持续优化声誉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夯实舆情危机防线。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案件或恶性社会事件。

战略、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

本行坚定履行战略与 ESG 委员会（ESG，即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工作职责，确保本行战略发展定位符合本行发展愿景与经营理念，业务发展规划具备科学性与可执行性。同时，本行战略与 ESG 委员会履行其对 ESG 与绿色金融工作的监督职责，审议通过年度 ESG 报告，确保本行的 ESG 环境信息披露符合合规要求。

本行充分考虑 ESG 与绿色金融的监管要求与行业趋势，于报告期内，将环境与社会风险、绿色金融风险控制等因素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并首次开展气候风险压力测试，以评估气候波动因素对银行信贷风险影响，及时把控潜在环境风险。同时，本行主动开展碳核查工作，以购买碳汇实现 2022 年运营层面碳中和。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战略、环境与社会风险事件。

三、紧贴全行发展战略，完善资本规划与管理

资本管理服务全行战略

本行以业务发展行稳致远为原则，结合内部管理与外部经营环境，定期开展内部资本充足评估，合理制定资本规划和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本行按年开展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 (ICAAP) 工作，包括主要风险识别与评估、资本充足水平评估、资本规划、资本压力测试等内容。本行根据整体发展战略，建立符合本行现状的资本管理制度，完善内部管理机制，规范资本管理各个环节，满足业务稳健发展和监管政策的需要。本行根据对未来宏观与微观环境的展望、业务发展需要及《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政策的要求，制订了三年资本规划。本行不断增强资本内生积累能力，积极探索多层次多渠道补充资本，不断完善资本结构。

资本充足率及资本构成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资本充足率。本行资本充足率及要求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5%	国内最低监管资本要求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5%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
资本充足率	12.58%	其中：一级资本充足率	6%
		其中：资本充足率	8%
风险加权资产	314,716,136	机构特定的资本要求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63,319,932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2.5%
其中：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
其中：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51,396,204	其中：附加资本要求	-

本行资本数量及构成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	36,413,695	其他一级资本	-
其中：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3,850,000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其中：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2,897,498	二级资本	3,250,863
其中：盈余公积	2,148,921	其中：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3,250,863
其中：一般风险准备	5,811,394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其中：未分配利润	20,561,65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6,354,382
其中：其他	1,144,231	一级资本净额	36,354,382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59,313		
其中：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59,313	资本净额	39,605,245

其中，于2022年12月31日，除上表项目外，按《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要求披露的其他资本构成项、资本扣除项均为零。

于2022年12月31日，本行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余额为205.77亿元，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数额为32.51亿元，资本构成相关的门槛扣除项未扣除部分中，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对应的递延税负债）为32.86亿元，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及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均为零。

杠杆率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计量杠杆率。本行杠杆率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杠杆率	7.29%
一级资本净额	36,354,382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498,378,580

SHARE CHANGES AND SHAREHOLDER INFORMATION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股份数(股)	比例(%)
社会法人股	3,850,000,000	91.67	-	3,850,000,000	100.00
库存股	350,000,000	8.33	-350,000,000	-	-
合计	4,200,000,000	100.00	-350,000,000	3,850,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根据《深圳银保监局关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深银保监复〔2022〕349号），本行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2亿元变更为人民币38.5亿元，并于2022年7月1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22年8月29日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微众银行增加注册资本及后续相关安排的议案》等资本补充相关议案，本行正按照决议稳妥推进上述需报请监管批准的股权事项，依法合规落实相关工作。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16家，全部为法人股东。

（二）报告期末最大十名股东名称及其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持股数额(股)	比例(%)	持股数额(股)	持股数额(股)	比例(%)
深圳市腾讯网域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	1,260,000,000	30.00	-	1,260,000,000	32.73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14.29	-	600,000,000	15.58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14.29	-	600,000,000	15.58
深圳市淳永投资有限公司	297,000,000	7.07	-	297,000,000	7.71
深圳市横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3.57	-	150,000,000	3.90
深圳市大河信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000	3.33	-	140,000,000	3.64
深圳光汇石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2.86	-	120,000,000	3.12
深圳市文正科技有限公司	96,500,000	2.30	-	96,500,000	2.51
深圳市科锐达贸易有限公司	90,400,000	2.15	-	90,400,000	2.35
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0,000,000	2.14	-	90,000,000	2.34
信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2.14	-	90,000,000	2.34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90,000,000	2.14	-	90,000,000	2.34

注：报告期内，本行注册资本变更导致所有股东的持股比例相应变化，详见本章“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三)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情况

序号	主要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1	深圳市腾讯网域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	深圳市世纪凯旋科技有限公司	马化腾	无	深圳市腾讯网域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
2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	朱保国	-	无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
3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林立	-	无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
4	深圳市淳永投资有限公司	国开博裕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夏美英、黄爱莲	无	深圳市淳永投资有限公司
5	深圳市科锐达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池杉久久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张海燕、马翠芳、曹伟	无	深圳市科锐达贸易有限公司

本行按照穿透原则将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等作为本行关联方进行管理；除非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另有要求，本行股东以及各自的关联公司不得从本行获取关联授信。本行遵守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规定，维护经营独立性，加强关联交易管理，严格落实关联交易审批制度，持续关注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及时向监管报告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期内，本行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并按照监管要求和有关规定履行了各项审批程序，独立董事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发表书面意见。关联交易总体情况详见“公司治理报告—关联交易”内容。

(四) 股东出质银行股权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股）	质押数额（股）	冻结数额（股）
深圳光汇石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
信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29,360,000	-
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中化美林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63,000,000	55,000,0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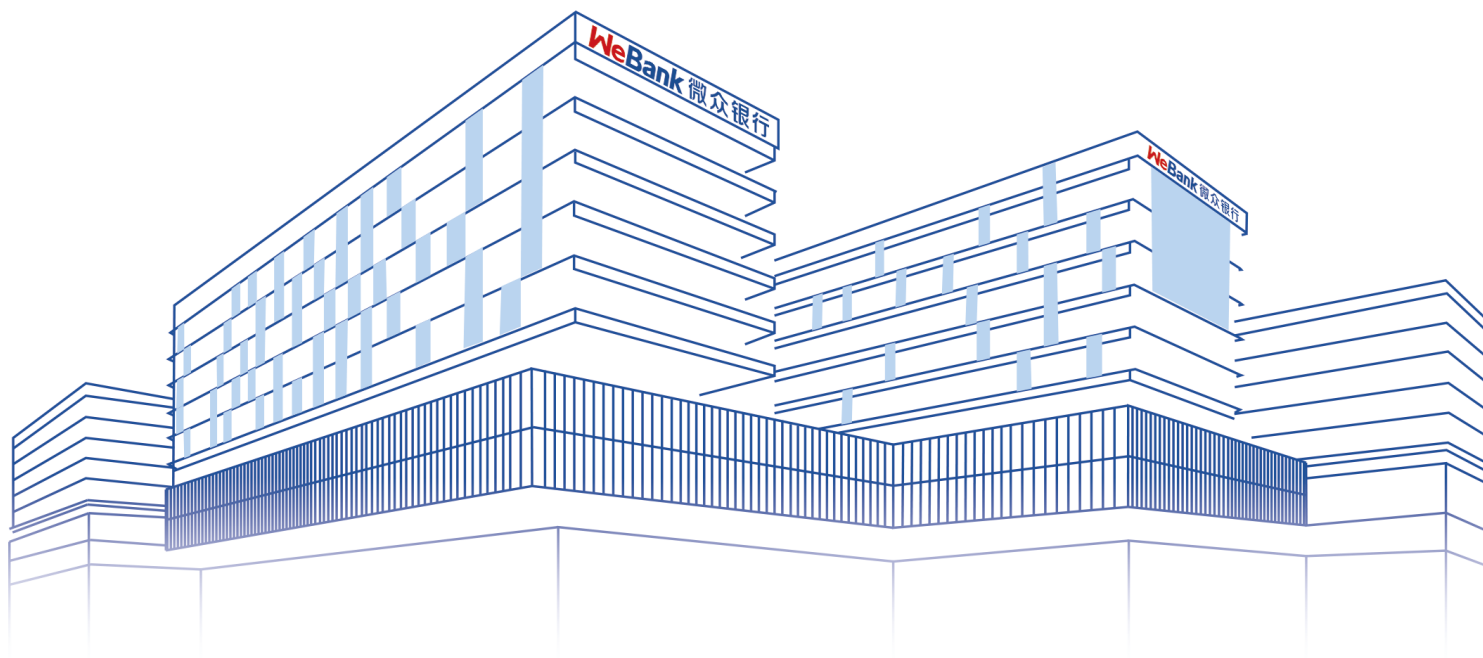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新增股东质押本行股权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未发生主要股东出质本行股权的情况，本行被质押股权占全部股权的 7.65%。按照监管规定，对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权 50% 的股东，已在股东大会上对其表决权进行了限制。上述质押对本行的股权稳定、公司治理、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等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除前述披露事项外，本行未发现被质押股权涉及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三、股东声明、承诺事项及股东履约情况

本行全体股东在入股前均出具了书面声明，承诺：自觉接受有权监管部门的延伸监管；仅依照本行章程或其他组织文件的规定行使对本行的权利，不干预本行的日常经营事务；不向本行施加不当的指标压力，维护本行的科学可持续发展等。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银行保险机构股东承诺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本行全体主要股东进一步补充完善了相关承诺事项，并签署了书面承诺。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试行）》《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监会关于民营银行监管的指导意见》等监管规定，对股东履约情况等进行评估，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将相关评估报告报送监管机构。经评估，报告期内，本行股东遵守入股承诺，支持本行坚守普惠金融的发展战略；未发现股东及其关联公司从本行获取关联授信的情况；未发现存在滥用股东权利干预本行日常经营等情况，未发现存在可能对本行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等；本行各股东均承诺将持续自觉接受监管部门的延伸监管，支持本行制定的资本补充机制、恢复与处置计划等。



**INFORMATION OF DIRECTORS,
SUPERVISORS, SENIOR
MANAGEMENT, ORGANIZATIONAL
STRUCTURE, AND EMPLOYEES**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机构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会人员构成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顾敏	男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换届止
李南青	男	执行董事	2015年10月—换届止
黄黎明	男	执行董事	2016年11月—换届止
林璟骅	男	非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换届止
朱保国	男	非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换届止
林立	男	非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换届止
黄宇铮	男	非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换届止
曹伟	男	非执行董事	2020年12月—换届止
廖子彬	男	独立董事	2021年4月—换届止
俞兵	男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换届止
方燕	女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换届止
衣龙新	男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换届止

注：执行董事在本行领取报酬，独立董事在本行领取津贴，其他董事均未在本行领取任何报酬、津贴，在各自任职单位领取报酬、津贴等。

(二)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

1、战略与 ESG 委员会

主任委员：顾敏

委员：林璟骅、朱保国、林立、黄宇铮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廖子彬

委员：衣龙新、俞兵、黄宇铮、曹伟

3、风险管理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主任委员：衣龙新

委员：方燕、林立、李南青

4、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方燕

委员：廖子彬、曹伟、黄黎明

5、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主任委员：俞兵

委员：林璟骅、朱保国

(三) 监事会人员构成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万 军	男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2018 年 2 月—换届止
周昭钦	男	股东监事	2014 年 12 月—换届止
徐晓光	女	外部监事	2020 年 11 月—换届止

注：职工监事在本行领取报酬；外部监事在本行领取津贴；股东监事未在本行领取任何报酬、津贴，在任职单位领取报酬、津贴等。

(四)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

1、监督委员会

主任委员：徐晓光
委员：周昭钦、万军

2、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徐晓光
委员：周昭钦、万军

(五) 高级管理人员构成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起始日期
顾 敏	男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2014 年 12 月起
李南青	男	执行董事、行长	2015 年 10 月起
黄黎明	男	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	2016 年 11 月起任执行董事，2016 年 3 月起任常务副行长
马智涛	男	副行长、首席信息官	2014 年 12 月起任首席信息官，2016 年 7 月起任副行长
陈 峭	男	副行长	2016 年 7 月起
秦 辉	男	首席消保官	2022 年 12 月起
王立鹏	男	行长助理、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	2021 年 10 月起
方震宇	男	行长助理	2020 年 6 月起
公 立	男	行长助理	2022 年 6 月起

注：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行领取报酬。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简历

顾敏先生，董事长、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

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学士。2014 年参与本行筹建，2014 年 12 月起担任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加入本行前曾任职于中国平安、麦肯锡。

李南青先生，执行董事、行长。

硕士，副教授，高级经济师。2014 年参与本行筹建，现任本行党委书记、执行董事、行长，曾任本行监事长。加入本行前曾任职于平安银行、招商银行等。

黄黎明先生，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

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2014 年参与本行筹建，现任本行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曾任本行副行长。加入本行前曾任职于中国平安。

林璟骅先生，非执行董事。

台湾大学学士、哈佛大学商学院 MBA。自 2014 年 12 月起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于 2013 年加入腾讯，现任腾讯集团高级副总裁。曾任职于麦肯锡。

朱保国先生，非执行董事。

河南师范大学理学学士。自 2014 年 12 月起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现任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职于河南新乡水性树脂研究所、河南飞龙化学制品有限公司。

林立先生，非执行董事。

金融学博士，会计师。自 2014 年 12 月起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现任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航天立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深圳市第五届人大代表、深圳市第三届和第四届政协委员等职务。曾任职于中国银行深圳上步支行、深圳市中华贸易公司、中国农业银行河源分行及中国人民银行河源分行。

黄宇铮先生，非执行董事。

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学士。自 2014 年 12 月起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现任深圳市淳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曾任职于渣打银行、麦肯锡、高盛集团。

曹伟先生，非执行董事。

清华大学会计学硕士。自 2020 年 12 月起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现任深圳市科锐达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等。曾任职于美国华平投资集团、波士顿咨询公司。

廖子彬先生，独立董事。

英国伦敦大学伦敦政治经济学院会计与金融专业学士。自 2021 年 4 月起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现任中信银行独立董事、平安人寿独立董事、第十四届天津市政协香港委员，曾任职于香港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俞兵先生，独立董事。

长江商学院 EMBA。自 2020 年 12 月起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现任北京顺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联科智慧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至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NU Stream Holdings Inc.（加拿大新趋势）董事长。曾任职于腾创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网神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联想亚信科技有限公司、联想集团、北京钢铁设计研究总院。

方燕女士，独立董事。

西北大学经济学硕士。自 2020 年 12 月起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现任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主任、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第十三届、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等职务。曾任职于陕西省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陕西信业律师事务所、北京元亨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公安局党校。

衣龙新先生，独立董事。

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深圳大学教授。自 2020 年 12 月起担任本行独立董事。于 2004 年 7 月起就职于深圳大学，历任会计系讲师、副教授，现任深圳大学经济学院会计学教授、会计系副主任，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万军先生，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南开大学经济学博士，高级会计师。2014 年参与本行筹建，现任本行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曾任本行董事会秘书、首席合规官兼首席运营官。此前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

周昭钦先生，股东监事。

香港中文大学金融财务 MBA，中国注册会计师。于 2006 年 2 月加入腾讯，现任腾讯公司财经项目总经理，历任 CFO 办公项目总经理、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财经线副总经理、财经线总经理。此前曾任职于永新集团、普华永道深圳分所、深圳市鹏基工业发展集团公司。

徐晓光女士，外部监事。

吉林大学商学院经济学博士，深圳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99 年至今任职于深圳大学，现为深圳大学风险研究中心主任、经济学院金融系主任、应用经济学学科负责人、金融专业硕士项目负责人，兼任中国数量经济学会副会长等。此前曾任职于吉林财经大学等。

马智涛先生，副行长、首席信息官。

美国斯坦福大学计算机科学硕士。2014 年参与本行筹建，2014 年 12 月起担任本行首席信息官，2016 年 7 月起担任本行副行长。加入本行前曾任职于顺丰集团、平安科技等。

陈峭先生，副行长。

美国西北大学凯洛格管理学院 MBA，2014 年参与本行筹建，现任本行副行长，曾任本行首席战略官、董事会秘书。加入本行前曾任麦肯锡全球董事合伙人。

秦辉先生，首席消保官。

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金融学博士，高级经济师。2014 年参与本行筹建，现任本行党委委员、首席消保官，曾任本行首席审计官。加入本行前曾任职于深圳银监局、人民银行等。

王立鹏先生，行长助理、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

清华大学会计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获美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和加拿大公认会计师协会会员资格。现任本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加入本行前曾任职于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方震宇先生，行长助理。

上海财经大学 EMBA。2014 年参与本行筹建，现任本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曾任本行零售及小微企业事业部副总经理、消费金融事业部副总经理、零售信贷总监等。加入本行前曾任职于平安银行、中国平安、中国银行。

公立先生，行长助理。

北京大学国际经济学士，现任本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曾任本行小微企业事业部总经理助理、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企业直通银行部总经理等。加入本行前曾任职于招商银行。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及原因

2022 年 3 月，根据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聘任公立先生为本行行长助理，其任职资格于 2022 年 6 月获监管机构核准并到任履职。

2022 年 12 月，根据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聘任秦辉先生为本行首席消保官，不再担任本行首席审计官，上述任职已向监管机构备案。

三、年度薪酬管理及报酬情况

(一) 本行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本行董事会依据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负责本行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设计，并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本行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会成员 3 人，由独立董事担任委员，委员会成员拥有相关专业背景知识。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根据本行《章程》和议事规则规定，主要负责审议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建议并监督方案实施。本行董事监事的薪酬制度和方案，由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在本行领取津贴；本行其他非执行董事和股东监事不在本行领取任何薪酬。本行根据相关薪酬管理办法为执行董事、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全行员工提供薪酬。本行管理层组织实施董事会薪酬管理方面的决议，人力资源部门负责具体事项的落实，风险控制、合规、财务等部门参与并监督薪酬机制的执行和完善性反馈工作。

(二) 本行薪酬制度建设、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关系

为配合本行中长期战略发展目标，本行制定了与本行经营目标、文化理念、价值观相一致的薪酬政策，以实现健全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组织绩效、约束经营风险的目标。为进一步健全本行激励约束体系，本行积极遵照监管指引和指导意见，完善多项绩效和薪酬管理制度规范，包括《微众银行薪酬管理制度》《微众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微众银行绩效奖金追索扣回制度》等，为构建科学合理与长期稳健发展的激励约束机制奠定坚实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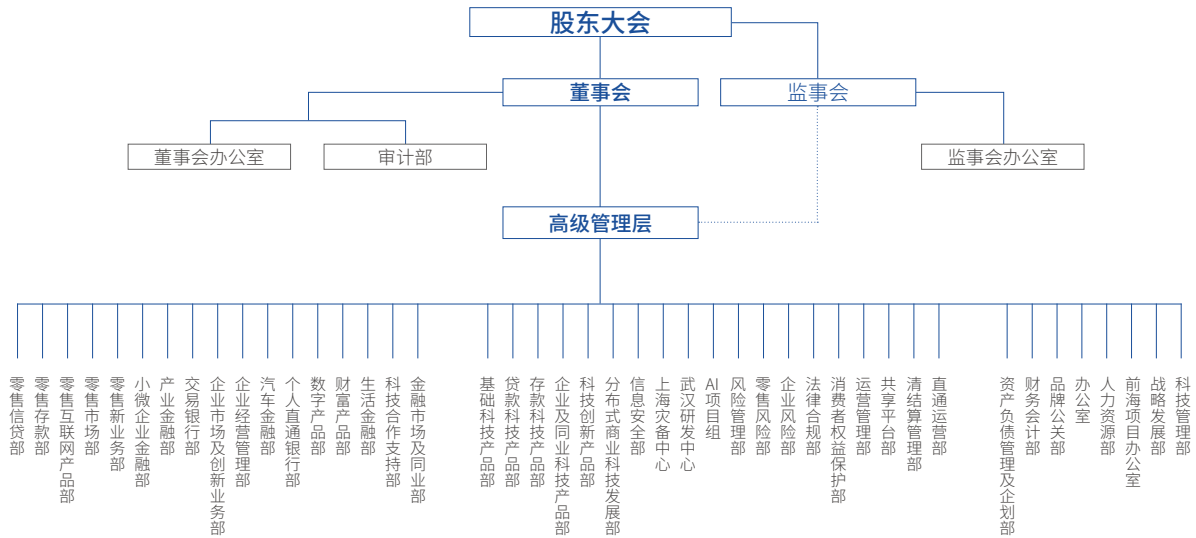
本行薪酬政策遵循“合法合规、外部竞争、内部公平、绩效导向、风险制衡”的原则，坚持“以岗定薪，按劳取酬”的薪酬支付理念。为更好地调动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本行战略目标、维护股东利益，本行员工的绩效奖金水平与本行经营业绩、部门绩效、个人绩效挂钩，以绩效为导向，鼓励团队协作，促进业绩提升。

另外，为更好地防范风险，防止激励不当或过度激励，按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微众银行薪酬管理制度》及《微众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本行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关键岗位员工，其绩效奖金实施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与监管要求、相应员工职责内的风险暴露时期保持一致。其中，上述关键岗位员工为对本行经营风险有直接或重要影响岗位的任职员工。

同时，依据银保监会《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的指导意见》《微众银行绩效奖金追索扣回制度》，本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关键岗位员工，如在规定期限内出现违法、违规、违纪、职责范围内风险超常暴露等情形，本行将根据情节轻重，追索扣回其相应期间的部分直至全部绩效奖金，并止付所有未支付部分。绩效奖金的延期追索与扣回规定也适用于本行已离职或已退休的人员。报告期内本行有发生绩效奖金延期追索与扣回情形，2022 年度绩效奖金追索扣回提案已经本行绩效奖金追索扣回委员会及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

四、机构情况和员工情况

(一) 本行机构设置情况



(二) 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业务及业务支持人员占比 45%，科技人员占比 51%，后台管理及支持人员占比 4%；执行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0 人。

本行在职人员中，硕士及以上学历占比 35.8%，大学本科学历占比 61.6%，本科以下学历占比 2.6%。

(三) 培训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人才培养工作紧密围绕企业文化 2.0，以“创新、稳健、协同、共赢”的价值观为导向，积极应对内外部环境的变化与挑战，摸索出一套具备微众特色的培训运营体系，通过直播学习、在线学习、OMO 线上线下融合的创新学习模式，致力打造全方位人才培养与发展的学习型组织。

2022 年，We 学堂共开展超 480 个培训班级，上线超 150 门在线课程，全行总参训人次 6.2 万，年度培训覆盖率达到 99.8%。同时，We 学堂根据本行业务实际、人才培养需求、员工学习习惯等因素，对 Welearning 培训系统进行全面重构升级，丰富多种学习场景，全面提升员工学习体验，打造符合员工学习需求、能与企业及员工共同成长的在线学习平台。

未来，We 学堂将会持续为微众人提供更丰富的学习内容，加强合规经营意识培训教育，加速培养行业专业人才，助力核心业务发展，为更好地实现“让金融普惠大众”的战略使命而持续努力。

CORPORATE GOVERNANCE REPORT 公司治理报告

一、公司治理整体评价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监管机构要求，以及本行《章程》等规定，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架构与机制，促进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等治理主体依法合规运作、科学高效决策、有效制衡监督，不断提升治理质效，切实维护各方合法权益，为本行稳健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本行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所有股东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利，股东大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有效发挥最高决策职能。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承担经营管理的最终责任，认真执行落实股东大会决议，按照法定程序行使职权，科学决策。监事会本着对股东大会负责的态度，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紧密联系沟通，开展专项调研，落实履职评价，提出监督建议，切实履行监督职能。高级管理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并按董事会决策开展经营管理，接受监事会的监督。

二、股东大会职责及报告期内会议召开情况

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本行的最高权力机构，严格在法律法规、本行章程等规定的范围内行使职权，维护本行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2022 年 2 月 2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4 月 27 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5 月 26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8 月 29 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前述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减资、费用预算补充说明、董 / 监事会工作报告、经营情况暨经营工作安排、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联交易情况、资本补充等 36 项议案，听取了独董述职报告、董事监事和高管履职评价报告、大股东评估报告、监管工作意见等 6 项报告。

上述股东大会均在本行召开，全体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出席会议，普通决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特别决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对历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报告期内工作情况

董事会职权由本行章程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情况明确规定，由董事会集体行使，并对股东大会负责，对经营管理承担最终责任。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 1 人，执行董事 3 人（含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5 人，独立董事 4 人（含 1 位女性独立董事），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并体现多元化组成。全体董事均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均能勤勉履职、恪尽职守，维护全体股东和本行整体利益。

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共 5 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本行召开董事会会议 11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34 次，其中，战略与 ESG 委员会 6 次，审计委员会 7 次，风险管理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7 次，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8 次，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6 次；累计审议通过 231 项议案，听取 21 项报告。

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本行章程、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执行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决议，对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行发展战略与消保、人才、ESG 战略规划、年度经营指标、内部资本充足评估、年度 / 半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消保自评报告、财务预决算及定期财报、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审议，充分发挥决策核心作用，为本行健康可持续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同时，听取了监管工作意见及本行落实情况、监管重点关注的监管提示事项等多项报告，确保监管要求得到及时、全面传达，加强对管理层执行落实情况的监督。

四、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有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人数和比例均达到监管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为本行工作时间均符合监管规定，各位独立董事均能勤勉履职，认真参加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维护本行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利益要求，有效独立地履行职责和发挥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审议的利润分配、聘用会计师事务所、聘任高管、资本补充、薪酬管理、关联交易等相关议题发表了 10 份共 34 项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在会议及闭会期间提出的多项意见和建议，全部得到本行采纳或回应。独立董事未对本行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五、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报告期内工作情况

监事会职权由本行章程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情况明确规定，对股东大会负责，有效发挥监督作用。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1 人，由工会提名；股东监事 1 人、外部监事 1 人，由监事会提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监事本着高度负责的精神，忠实勤勉、尽职尽责地发挥监督职能。

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10 次，监督委员会会议 4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4 次，累计审议通过 93 项议案，听取 44 项报告。

监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本行章程及议事规则，审议通过了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董事监事和高管履职评价、战略评估与未来中长期战略滚动更新、内部资本充足评估、定期报告、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风险管理、呆账核销计划、薪酬制度、内控评价、内审报告等多项议案，听取了监管工作意见及本行落实情况等多项报告。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全部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参加了行内重大经营管理会议，积极发挥监督作用。

监事会还通过专项调研、出具书面意见或建议等方式开展了各项监督工作，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对本行经营管理和依法运作情况、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收购和出售资产、关联交易等各项监督事项亦无异议，其中，对年度财务报告和年度报告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一）年度财务报告

本行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2 年度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年度报告

本行 2022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实际情况。

六、报告期内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本行监事会有外部监事 1 名，外部监事人数和比例均达到监管要求。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由外部监事担任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认真履行职责，为本行工作时间符合监管规定，勤勉出席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独立审议议案，出具相关意见或建议 11 份共 25 项，并列席了全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在董事会、监事会闭会期间，认真学习监管规定、研读本行相关文件和报告信息，主动了解本行经营管理情况，积极参加监事会的专项调研，与董事会和管理层保持有效沟通，积极履行监督职责。

七、高级管理层构成及职责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高级管理层由9人组成，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本行《章程》履行职责，对董事会负责，同时接受监事会监督，按董事会、监事会要求全面、及时、准确、完整地报告本行经营管理情况及提供有关资料；根据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积极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确保本行经营与董事会所制定批准的发展战略与经营计划、风险偏好及其他各项政策相一致；围绕“融入生活、持续创新、领先全球的数字银行”的战略愿景，切实履行环境和社会责任，持续加强风险防控、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合规内控管理。

八、内控建设与评价

微众银行始终秉承并践行内控优先、合规经营的价值主张，紧随外部环境动态，积极应对新技术应用、新业态的形成所带来的新风险对控制有效性的挑战，持续夯实并优化与本行经营管理实际相匹配且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为银行的稳健发展保驾护航。

（一）紧贴新法新规，广泛深入开展宣导教育，厚植内控合规文化

伴随微众银行企业文化2.0推出，践行“责任+1、消保+1、合规+1”的总体工作部署，结合内控合规管理建设主题开展“**We 严行动**”，共开展员工管理、标准规范、教育宣导和检视反馈等各类活动累计114项，总参与人次跃升至18万，宣导效果较过往更加显著，活动覆盖面更广、宣传频率更高、参与人次更多，全员合规意识得到提升；同时，常态化开展员工异常行为排查，持续健全案防及员工行为管理体系。

（二）秉承“风险为本”，巩固控制措施，内控效能持续提升

持续夯实制度建设，定期开展制度重检，确保制度适配业务及管理流程的变化，指导业务及管理活动规范化开展；同时，以风险为导向，结合不同管理领域的成熟度与管理成效，实施差异化内控管理措施，强化三道防线之间的监督联动机制。运用人工智能AI、流程自动化RPA、图像文字识别OCR等技术手段，提升内控管理的信息化水平与透明度，提升内部控制实施的效率和效果。

（三）协同内外部监督力量，即查即纠、立查立改、整改闭环

严格按照要求开展各类检查和自查，强化监督力量的协同配合，强化对业务和经营管理活动的监督检查。报告期内，根据新法新规、监管要求及银行发展状况、风险评估水平，结合董事会和监事会监督要求及关注重点，开展业务自查、合规隐患排查和审计检查。在消费贷款、小微企业经营贷款、模型与策略、金融市场管理、资本管理、流动性管理、财务支出、关联交易、消费者权益保护、征信管理、数据治理、全面信息科技与安全管理等多个业务管理领域开展20余项专项检查、专项排查或持续性监控。通过多层次、多维度检查有效揭示风险，完善控制措施，促进经营管理活动持续优化；针对内外部检查问题建立整改追踪与复核机制，推进问题整改工作规范化，促进各类检查发现问题有效整改，强化整改闭环管理，完善内控管理长效机制。

（四）夯实内控合规履职保障，加强合规与内审考核应用，明确内控合规价值引导

2022年，微众银行重检了合规及内审应用考核标准，细化考评绩效指标，增强了考核约束管理颗粒度，并在全行绩效考评中严格落实合规、内控内审考核指标，通过绩效考核，明确内控合规价值引导。持续强调并重申问责工作态度与要求，对违规违纪行为严肃按照问责标准和流程开展问责工作，强化内部监督工作实施的主动性和效果。

报告期内，全行组织开展2022年内部控制评价，通过各部门自评与内部审计独立评价，并涵盖全面风险管理、声誉风险管理、预期信用损失法管理、代销业务管理、反洗钱等专题审计，经本行董事会审议，未发现本行存在重大或重要控制缺陷；经监事会审议并出具书面意见，对报告无异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根据相关规定对本行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九、关联交易

本行始终重视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持续贯彻落实各项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内控规程,识别并更新关联方,规范关联交易行为,防范关联交易风险。

本行在章程中即按高标准、严要求规定,除非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另有要求,本行股东以及各自的关联公司不得从本行获取关联授信。

(一) 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为更好地拓展普惠金融服务和科技创新,为普罗大众和小微企业提供便捷、优质的金融服务,我行在渠道服务、支付结算服务、信息服务、技术和基础设施服务等方面与各方广泛开展业务和技术合作。报告期内,与 17 个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审批并落实关联交易 94 单;所有关联交易均按制度流程实行授权审批并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或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董事会审批;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8 次,审批关联交易相关议案 31 个。

本行关联交易均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必要时聘请财务顾问等独立第三方出具报告,作为判断依据,并由独立董事出具意见,确认符合监管相关要求。

此外,本行还对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整体情况进行总结并形成《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该报告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后将提交本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二) 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制定和完善《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董事会关联交易管理工作细则》等管理制度,对关联方识别、关联交易审批、报告和披露、监督管理等进行明确具体规定;本行还设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识别关联方并更新完善关联方档案,对关联交易进行监管比例、订立书面协议等内部管理;升级优化了关联交易管理系统,进一步提高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管理的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强化大数据管理能力。

本行严格遵守关联交易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通过不断健全制度体系和运作机制,加强关联交易管理,确保本行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RESPONSIBILITY REPORT

环境与社会责任报告

微众银行持续秉持“让金融普惠大众”的使命，以“合规廉正、科技创新、绿色运营、员工发展”作为践行社会责任的内核驱动体系，吸引并带动利益相关方共同参与环境、社会与治理 (ESG) 建设。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听取并回应利益相关方之关切，努力将 ESG 实践目标融入日常运营与业务发展中，持续提升可持续发展表现。

加强 ESG 能力建设，首次实现运营层面碳中和。2022 年，本行持续投资资源在 ESG 领域。本年本行扩大利益相关方重要性议题调研范围，收回了 2,152 份问卷，更加了解各方对本行的期待。面对环境挑战，本行首次设定 ESG 目标与承诺并对外披露，以更高的标准要求自己；正式签署联合国《负责任银行原则》(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Banking, 简称 PRB)，成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组织 (UNEP FI) 首个中国数字银行成员；首次开展气候风险压力测试，并承诺将每年开展评估。此外，本行在报告期内已通过购买碳汇抵消的方式，首次实现运营层面碳中和。

提升金融普及性，融入大众美好生活。面向客户，我们不断迭代技术，优化产品体验，为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城市蓝领等客户群体提供不间断金融服务，有效满足企业生产经营和个人日常消费需求。此外，本行根据“新市民”、应届毕业生、供应链上下游、科技创新型等多元客户类型提供针对性的贷款方案，提供不同维度的资金支持，提升金融服务普及性。报告期内，本行持续钻研特殊客群需求，通过更迭产品设计，优化服务体验，实现全年为视障、听障、老年客群等特殊群体服务人次突破 240 万。

探索科技力量，赋能产业数字化升级。2022 年，我们持续加强对科技领域的探索与研究。本行运用科技能力助力运营降本增效，实现关键产品综合可用率高于 99.999%，超越电信级标准；参与国际、国家、行业等层面的标准编制与发布，支持金融科技产业标准化建设工作；探索前沿科技创新在政府监管数字化建设、健康医疗、低碳、商贸等领域的应用，共同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科技实践经验；提出“可信联邦学习”概念，持续探索人工智能可解释性，为业务发展提供可持续的技术支持；本行揽月团队与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广东省（深圳）合作，研发基于卫星 AI 的火电厂、钢厂碳排放监测系统、森林碳汇监测系统等，相关成果将适时面向全社会提供服务。此外，本行首次发起首届“微众学者计划”，共同推动技术研究的产业应用。

创新向善举措，传递温暖力量。对内，我们关注员工的声音，开展定期管理层接待日、开设员工沟通平台，为员工提供发声渠道；面对疫情，我们完善异常情况联络机制，组建“员工防疫关心小组”，提供“We 笑热线”24 小时心理援助、开设专业医疗咨询热线服务、发放专属爱心大礼包，全方位保障员工在疫情期间的安全健康。对外，我们借助“微粒贷”助力乡村振兴，累计核算到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贷款规模核算逾 58 亿元，年内贡献增值税税额逾 5,000 万元；“微众银行财富+”通过“益点心意”活动发起爱心传递，实现为全国约 26 个省市自治区 1,679 所学校送上近 38 万份免费午餐。同时，我们依托区块链技术，协助公益组织为志愿者提供数字化公益体验；我们助力合作伙伴打造的“透明劳务平台”已惠及全国 17 省 16,000 多名民工。

关注客户服务体验，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本行始终将消费者权益保护摆在经营第一位，将消保纳入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和经营发展战略，明确承担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主体责任。本行在工作机制上坚持事前、事中、事后的闭环管理，在 2022 年度进一步着力强化全流程管控、合作机构管控、内部考核管理和多渠道金融宣导，持续探索妥善解决纠纷的投诉处理和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并投入人财物尝试 AI 技术在消保评审、后督管理和客户管理方面的使用，结合自身经营特点，严格遵照监管要求，筑牢自身消保体系的“四梁八柱”。2022 年度，本行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和监管导向，聚焦“一老一少、新市民群体、障碍人士”等重点人群，联合银行业监管、公安、教育等多部门，通过官网、公众号、小程序等线上渠道和进社区、进校园等线下方式，开展了形式丰富的金融宣导活动，反诈、手语、理财等系列宣教作品获得了各界的肯定和好评，并获得了深圳银保监局 2022 年深圳金融教育宣传活动优秀组织单位的称号。

报告期内，本行共接到投诉建议 25,712 条，主要集中在个人消费贷款业务及汽车贷款业务，地区主要分布于重庆、郑州、北京等地。全渠道平均每百万个人客户投诉量为 71.0 件，年度内投诉工单均已 100% 办结，其中 15 日办结率 99.75%。本行将继续秉持以消费者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对广大客户提出的投诉和建议进行分析，不断改进产品及服务。

有关微众银行社会责任表现的详细内容，请参阅本行公开披露于官方网站的微众银行 2022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MATERIAL INFORMATION 重大事项

一、重大诉讼

报告期内，未发生对本行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作为被起诉方的重大未决诉讼和仲裁。

二、报告期内本行无合并分立事项

FINANCIAL REPORT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告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2561 号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86 页的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微众银行”) 财务报表, 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微众银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微众银行,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第 1 页, 共 4 页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2561 号

三、其他信息

微众银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微众银行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微众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微众银行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微众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2561 号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微众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微众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2561 号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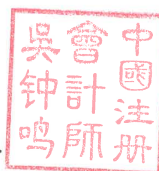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钟鸣



中国 北京

何可人



2023 年 3 月 23 日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三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86,318,005	103,259,354
存放同业款项	2	17,319,939	14,992,5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28,199,272	20,628,55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	323,295,124	253,887,160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5	2,567,887	20,914,770
其他债权投资		-	8,186,399
固定资产	6	1,670,296	1,669,542
无形资产	7	1,563,749	1,592,510
在建工程	8	884,325	593,231
使用权资产	9	39,099	81,1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	3,286,214	2,256,115
其他资产	11	8,717,720	10,686,427
资产总计		473,861,630	438,747,807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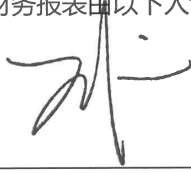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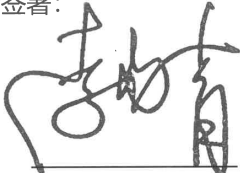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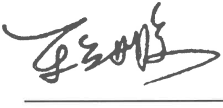

	附注三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	2,362,434	21,215,85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	34,200,035	52,354,783
拆入资金	15	7,909,562	7,506,829
吸收存款	16	356,911,243	302,874,333
应付职工薪酬	17	6,002,090	4,770,898
应交税费	18	1,816,308	1,566,958
租赁负债	9	45,428	85,294
应付债券	19	5,791,157	-
其他负债	20	22,409,678	20,649,336
负债合计		437,447,935	411,024,282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三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21	3,850,000	4,200,000
资本公积	22	2,897,498	3,681,782
减: 库存股		-	(1,134,284)
其他综合收益	33	1,144,231	1,391,112
盈余公积	23	2,148,921	2,148,921
一般风险准备	24	5,811,394	4,686,563
未分配利润		<u>20,561,651</u>	<u>12,749,431</u>
股东权益合计		<u>36,413,695</u>	<u>27,723,525</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473,861,630</u>	<u>438,747,807</u>

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行长	首席财务官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三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25	33,005,036	25,900,979
利息支出	25	<u>(8,034,866)</u>	<u>(7,918,927)</u>
净利息收入		<u>24,970,170</u>	<u>17,982,052</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6	23,867,945	21,749,4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6	<u>(14,583,776)</u>	<u>(13,041,860)</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9,284,169</u>	<u>8,707,571</u>
投资收益	27	334,176	228,768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64,338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5,764)
其他业务收入		434	-
其他收益	28	<u>775,101</u>	<u>76,634</u>
营业收入合计		<u>35,364,050</u>	<u>26,989,261</u>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三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29	(233,485)	(189,418)
业务及管理费	30	(7,884,960)	(6,980,982)
研发费用	30	(2,942,702)	(2,422,556)
信用减值损失	31	<u>(14,087,242)</u>	<u>(9,616,545)</u>
营业支出合计		<u>(25,148,389)</u>	<u>(19,209,501)</u>
三、营业利润			
		10,215,661	7,779,760
营业外收入		1,038	1,129
营业外支出		<u>(12,668)</u>	<u>(8,907)</u>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三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四、利润总额		10,204,031	7,771,982
所得税费用	32	<u>(1,266,980)</u>	<u>(888,225)</u>
五、净利润		8,937,051	6,883,757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8,937,051	6,883,757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债务工具净损失		<u>(246,881)</u>	<u>(220,352)</u>
七、综合收益总额		<u>8,690,170</u>	<u>6,663,405</u>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三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净增加额		53,666,921	39,816,445
收到利息的现金		33,106,258	25,179,026
收到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5,821,898	21,629,063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800,000	5,200,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00,000	2,5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19,962,66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15,192,57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减少额		-	1,736,503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15,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6,928	4,289,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512,005	135,520,635
发放的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82,932,528)	(68,394,99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8,839,994)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18,157,571)	-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327,184)	(12,822,603)
支付利息的现金		(7,819,736)	(7,826,65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33,731)	(4,039,28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4,276,680)	-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88,868)	(2,275,4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2,776)	(6,298,1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349,068)	(101,657,182)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a)(i)	(43,837,063)	33,863,453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三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921,355	121,167,8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67,051	1,888,075
处置固定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514	4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06,588,920</u>	<u>123,056,383</u>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664,233)	(100,863,308)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 现金		<u>(429,746)</u>	<u>(677,968)</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1,093,979)</u>	<u>(101,541,276)</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5,494,941</u>	<u>21,515,107</u>
三、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发行同业存单收到的现金		15,201,43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5,201,439</u>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480,000)	-
其他筹资活动支付的现金		<u>(71,851)</u>	<u>(53,617)</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9,551,851)</u>	<u>(53,617)</u>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u>5,649,588</u>	<u>(53,617)</u>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三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 / 增加额	35(a)(ii)	(12,692,534)	55,324,943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927,056	63,602,11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b)	106,234,522	118,927,056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4,200,000	3,681,782	(1,134,284)	1,391,112	2,148,921	4,686,563	12,749,431	27,723,525
2022 年增减变动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	8,937,051	8,937,051
其他综合收益	三、33	-	-	-	(246,881)	-	-	-	(246,881)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246,881)	-	-	8,937,051	8,690,170
(二) 股东投入资本									
注销库存股	三、21	(350,000)	(784,284)	1,134,284	-	-	-	-	-
(三) 利润分配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三、24	-	-	-	-	-	1,124,831	(1,124,831)	-
利润分配合计		-	-	-	-	-	1,124,831	(1,124,831)	-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50,000	2,897,498	-	1,144,231	2,148,921	5,811,394	20,561,651	36,413,695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4,200,000	3,655,494	(1,134,284)	1,611,464	1,460,545	3,922,175	7,312,672	21,028,06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5,766	5,766
2021年1月1日余额		4,200,000	3,655,494	(1,134,284)	1,611,464	1,460,545	3,922,175	7,318,438	21,033,832
2021年增减变动额		-	-	-	-	-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6,883,757	6,883,757
净利润		-	-	-	(220,352)	-	-	-	(220,352)
其他综合收益		-	-	-	(220,352)	-	-	-	(220,352)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220,352)	-	-	6,883,757	6,663,405
(二) 股东投入资本		-	26,288	-	-	-	-	-	26,288
(三) 利润分配		-	-	-	-	688,376	-	(688,376)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764,388)	(764,388)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764,388	-	-
利润分配合计		-	-	-	-	688,376	764,388	(1,452,764)	-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4,200,000	3,681,782	(1,134,284)	1,391,112	2,148,921	4,686,563	12,749,431	27,723,525

刊载于第 12 页至第 8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DOCUMENTS AVAILABLE FOR INSPECTION

备查文件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首席财务官、财务会计部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本行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行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3日

HONORS AND AWARDS

荣誉与奖项

2022 年，本行共获国内外逾 110 项荣誉奖项，获得业内广泛认可。

本行扎实构筑业务能力，综合实力在银行业稳步前行，已连续三年入围英国《银行家》杂志 (The Banker) “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2022 年全球排名 331、中国区排名 68；连续四年入围中国银行业协会的“中国银行业 100 强”榜单，排名 58；连续四年获得《亚洲银行家》(THE ASIAN BANKER) 颁发的“Best Digital Bank”、连续两年获得最佳中小企业金融贷款产品等国际奖项。

获得普惠金融相关奖项共 17 项，展示本行持续优化个人银行、企业银行等综合性金融服务，以深入服务实体经济、助力大众追求美好生活。

获得金融创新和金融科技类奖项共 18 项，并连续六年获得“深圳市金融创新奖”，本行创新能力及实践获得政府、监管、媒体、行业等各方认可。

获得 18 项社会责任类奖项，体现本行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为绿色金融发展、可持续发展、支持乡村振兴、提升居民金融素养贡献力量，投入社会公益项目，持续提升服务特殊客群的能力与水平。

连续七年获得 21 世纪亚洲金融竞争力评选奖项、南都“金砖奖”等具有市场影响力的奖项。

主要奖项名称	主办方	获奖时间
广东省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	广东省非公党委	2022 年 12 月
市非公党委党建工作示范点	深圳市非公党委	2022 年 12 月
TOP 1000 WORLD BANKS	The Banker	2022 年 7 月 4 日
Best Digital-only Bank in the World	THE ASIAN BANKER	2022 年 8 月 26 日
Best Digital-only Bank in Asia Pacific	THE ASIAN BANKER	2022 年 8 月 26 日
Best Digital-only Bank in China	THE ASIAN BANKER	2022 年 8 月 26 日
“天玑奖”新锐银行	《证券时报》	2022 年 12 月 2 日
普惠金融		
2021 年度普惠金融服务者	新京报、贝壳财经	2022 年 1 月 14 日
Best SME Loan/Financing Product	THE ASIAN BANKER	2022 年 8 月 26 日
年度第一财经金融价值榜 ——年度民营银行	《第一财经》	2022 年 10 月 1 日
最佳新市民金融服务奖	深圳报业集团深圳晚报社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践行数字普惠金融，积极服务实体经济》 ——年度中小银行数字化转型优秀案例	中国网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年度卓越普惠金融服务银行	《深圳商报》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微众银行微众企业+：打造全链路商业服务生态 ——人民匠心服务奖	人民网	2022 年 12 月 19 日

主要奖项名称	主办方	获奖时间
年度普惠金融业务银行	《21 世纪经济报道》	2022 年 12 月 20 日
南方致敬·支持实体经济贡献企业	南方日报、南方+	2022 年 12 月 21 日
“金砖奖”普惠金融优秀服务机构	南方都市报、湾财社	2022 年 12 月 27 日
2021-2022 卓越金融企业年度卓越财富管理银行	《经济观察报》	2022 年 12 月 28 日
金融创新		
最佳金融创新奖	《银行家》	2022 年 9 月 26 日
微众银行 App 无障碍版 ——深圳市金融创新奖特色奖一等奖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11 月 25 日
开源数据平台推动多行业数据生产力释放 ——微众银行大数据平台 ——深圳市金融创新贡献奖二等奖	深圳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11 月 25 日
金融科技		
“金融科技”优秀案例奖	深圳市银行业协会	2022 年 1 月 25 日
入围“全球区块链 50 强”	《福布斯》	2022 年 2 月 8 日
《开源软件安全治理解决方案》 ——安全守护者计划优秀案例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2022 年 6 月
入选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区块链优选计划”名单	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	2022 年 9 月 2 日
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领航者	南方财经全媒体集团 21 世纪资管研究院	2022 年 11 月 15 日
金融科技创新企业	钛媒体	2022 年 12 月 22 日
社会责任		
《为视障与听障人群打造无障碍服务》 ——银行业线上服务创新案例	《中国银行保险报》	2022 年 3 月 14 日
《上线 App 爸妈版，打造贴心适应金融服务》 ——银行业适老服务典型案例	《中国银行保险报》	2022 年 3 月 14 日
十佳绿色金融创新奖	《银行家》	2022 年 9 月 26 日
“金钥匙·优胜奖”可持续金融	《可持续发展经济导刊》	2022 年 9 月 30 日
“金鼎奖”年度 ESG 金融先锋奖	《每日经济新闻》	2022 年 10 月 28 日
最具社会责任中小银行奖	《当代金融家》	2022 年 11 月 11 日
企业 ESG 乡村振兴优秀案例	新华网、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 首都经贸大学中国 ESG 研究院	2022 年 11 月 28 日
年度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案例	人民日报社	2022 年 12 月 8 日
年度责任企业	《中国新闻周刊》	2022 年 12 月 8 日
ESG 先锋奖	财联社、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	2022 年 12 月 22 日
微众银行微粒贷 ——社会创新贡献奖	《第一财经》	2022 年 12 月 28 日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eBank Co., Ltd.